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梁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东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元兴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并仔细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38,212,334.38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98,545,434.16元，故公司计划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7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司公章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母公司、易联众	指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易联众	指	安徽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西易联众	指	山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福建软件开发	指	福建易联众软件系统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福州易联众	指	福州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湖南易联众	指	湖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易联众	指	北京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西易联众	指	广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技投资	指	厦门易联众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医疗控股、医控公司	指	易联众健康医疗控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健康科技	指	北京易联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保啦	指	海南保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万势顺易	指	厦门万势顺易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西易联众科技	指	广西易联众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易康吉	指	易康吉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系海南保啦全资子公司
厦门纵达	指	厦门市纵达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智能科技	指	易联众智能（厦门）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民生科技	指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智鼎科技	指	易联众智鼎（厦门）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南易联众	指	海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陕西金纳	指	陕西易联众金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徽科技	指	安徽易联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西惠民	指	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保睿通	指	福建易联众保睿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吉林易联众	指	吉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云链科技	指	易联众云链科技（福建）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民生通	指	厦门市民生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西民生	指	山西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系民生科技控股子公司
医疗信息	指	福建易联众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系医控公司控股子公司
广州睿图	指	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医控公司控股子公司
医卫信息	指	福建易联众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医控公司控股子公司
易联众云联	指	易联众云联（厦门）科技有限公司，系民生科技控股子公司
北京民生	指	北京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系民生科技控股子公司
三明易就医	指	三明易就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医疗信息全资子公司
厦门好吉光	指	厦门好吉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智能科技全资子公司
尚洋信息	指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医联康护	指	福建医联康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广东民生	指	广东易联众民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海保人寿	指	海保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湖南三湘	指	湖南三湘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星易三医	指	福建星易三医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陕西易联众	指	陕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注销
三明金益	指	三明市易联众金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注销
中医诊所	指	易联众健康（北京）中医诊所有限公司，系健康科技全资子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注销
易吉远	指	易联众易吉远（吉林）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注销
安徽民生	指	安徽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系民生科技控股子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注销
上海曦康	指	易联众曦康（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注销
股东会	指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厦门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控股股东	指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周口市财政局（周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德皓国际	指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易联众	股票代码	30009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易联众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LZ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LZ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梁斌		
注册地址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502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502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8		
公司网址	www.ylzinfo.com		
电子信箱	YLZ@ylzinf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兴华	陈晓雪
联系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502 室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502 室
电话	0592-2517011	0592-6307553
传真	0592-2517008	0592-2517008
电子信箱	cxhnhao@126.com	chxxshany@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502 室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签字会计师姓名	蔡斌、冯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498,615,761.99	558,413,139.01	-10.71%	797,422,57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322,669.82	-43,281,102.59	213.96%	37,049,46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869,327.77	-48,623,694.82	34.46%	-143,338,29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197,099.18	-34,354,213.53	161.70%	3,017,621.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47	-0.1007	213.90%	0.08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47	-0.1007	213.90%	0.08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1%	-12.93%	27.64%	11.42%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49,557,231.48	954,298,550.96	-0.50%	1,097,301,88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1,235,072.14	311,113,392.82	16.11%	349,010,572.5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98,615,761.99	558,413,139.01	无
其他业务收入	261,681.65	2,648,253.03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61,681.65	2,648,253.03	租赁收入及其他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98,354,080.34	555,764,885.98	无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9,362,343.01	104,319,121.51	118,370,259.23	216,564,03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26,262,537.07	63,438,198.86	766,100.06	11,380,907.97

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39,696.79	-13,781,935.52	-430,455.99	6,482,76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01,440.13	-38,027,312.99	-19,547,373.81	146,473,226.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81,947.01	-741,210.02	258,304,023.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19,388.84	15,898,388.78	13,221,106.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448,362.91	-4,616,3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8,579.00	116,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9,690,354.79	-1,631,250.00	-58,823,272.00	详见第八节十八、8、第3及十六、2、(1)、第2的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402.31	959,858.12	1,651,582.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1,568.07	760,787.59	24,382,797.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96,890.20	3,924,686.06	9,698,883.98	
合计	81,191,997.59	5,342,592.23	180,387,758.9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为引领，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驱动，不断寻求服务渠道与模式的变革创新。公司紧密围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等民生领域，不断开拓数字人社、数字医保、数字医疗、数字科技与数字服务等主营业务，利用人工智能（AI）、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物联网等前沿技术，着力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面向政府部门、行业生态主体及社会公众，创新便民利民服务渠道，不断提升行业数字化生态水平，推动民生信息化迈向数字科技新时代，助力“健康中国”行动和“数字中国”建设。

（一）主要业务、产品及其用途

1. 数字人社业务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为人社部多项全国性服务系统提供支撑，参与了公共服务系统、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信息平台和个人养老金信息管理服务平台等多项全国性重要信息系统建设运维，并参与了人社部 LEAF 统一框架、信创研究等顶层设计，截至报告期末，全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政务服务平台注册用户 5,934 万人。全国人社政务服务平台、国家社保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就业公共服务平台及电子社保卡、掌上 12333 渠道服务功能，累计开通 185 项全国性服务，当年访问量达 233.58 亿人次。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平台试点省市已有超过 2,510 万人纳入保障范围，公司已完成福建、宁夏等省（区）的系统建设；经过两年多的先行试点，已有超 1.5 亿人参加个人养老金。公司承建了电子社保卡，领用人数超过 11.04 亿。公司还承建了人社部及 10 多个省级行政区的数智化人社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承担多省核心系统、公共服务和社保卡“一卡通”等平台的建设和运维升级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完成了北京、宁夏、福建、安徽、吉林等地养老核心业务、公共服务、一体化的建设任务；公共就业示范项目在厦门、泉州成功落地，完成宁夏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系统功能完善及部分业务信息技术创新改造；社保卡一卡通持续迭代优化，在福建、吉林、海南等地上线的社保一卡通专区，可以为群众提供人社、医保、交通、文旅等领域高效、便捷的线上服务；公司承建的山西三码融合信息化项目是全国首例将人社电子社保卡、医保电子凭证、卫健电子健康卡进行融合协同的信息化项目，实现一码通办、多码协同、多行业覆盖，目前已顺利上线试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以技术创新驱动人社领域数字化转型，在“数字员工”“智能服务”等“AI+人社”场景中成功落地产品，为行业注入新动能。报告期内，公司在推进全国数字人社项目的基础上，聚焦社保、就业等核心业务，以人工智能赋能其辅助经办、决策及风险感知能力。公司配合北京、广东等省市，落地系列数智化案例，形成多样产品形态。其中，RPA 数字员工提升业务效率，OCR 辅助经办简化录入、降低误差，智能经办数字人提供便捷服务，社保规划师为个人社保缴交、退休规划提供科学、个性化的建议，就业智能体对求职招聘各环节提供 AI 辅助，为求职者和招聘单位提供更便捷的服务渠道。这些应用全方位推动人社行业智能化转型，提升服务效率与质量，优化群众体验，为政策制定提供数据支持，助力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

（2）“AI+人社”产品案例

①AI 社保规划师

“AI 社保规划师”由公司与福建省大数据集团星云公司联合共建，是一款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应用，能够为用户提供专业的社保政策解读与个性化社保规划服务。一方面，该应用融合大模型基础认知能力和检索增强生成（RAG）技术，精准解决政策时效性与准确性问题；另一方面，使用多模态数据融合技术，运用基准算法和动态政策参数进行精准测算，为用户提供多情形的社保参保规划、待遇测算等关键场景的精准、个性化服务。

②智慧导办

智慧导办是一款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交互服务应用，能够为用户提供一站式、人性化的咨询与业务办理指引服务。一方面，该应用融合大模型基础认知能力与上下文理解技术，支持“我要办、我要查、我要问”三大功能入口，用户可通过自然语言提问获取精准政策解答与业务指引，同时依托知识库实现精准溯源，标注回答参考来源，确保解答权威可信；另一方面，深度融合“智能查”“查中问”“办中问”核心能力，支持快速查询结构化办事指南、材料清单等

内容，允许用户在查询、办理过程中随时发起多轮追问，搭配收藏、分享、关联事项推荐等功能，实现“边查边问、边办边问”，让办事过程更顺畅、更高效。

③智慧经办

智慧经办是易联众依托多年民生积淀与全场景数据洞察，直击基层经办痛点，融合前沿大模型与自主智能体（Agent）技术打造的行业领先人社服务解决方案，借助人社一体化平台及三大核心引擎，构建全链条自动化闭环，以智能高效赋能人社服务。一方面，该服务融合大模型、自主智能体（Agent）及 OCR 等前沿技术，搭配动态知识库与智能核验引擎，精准解决基层经办效率低、标准不统一、风控薄弱等痛点，实现业务全流程智能化管控；另一方面，通过覆盖预审、咨询、办理、研判、审核、复核六大核心环节的全链条服务，实现智能预审过滤、7×24 小时数字人咨询、表单秒级填报、业务智能研判、材料精准核验及风险疑点兜底，全方位提升经办效率与服务质量。

④智能问数

智能问数是一款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 AI 智能数据分析助手，应用于人社领域助力相关工作人员打破数据使用壁垒，为业务人员提供便捷高效的数据查询服务。一方面，该助手融合大模型基础认知能力和智能分析算法，精准实现自然语言到数据查询指令的转化，解决业务人员取数门槛高、效率低的问题；另一方面，依托多数据源适配能力，搭载智能体管理、数据源配置、知识配置等核心功能，支持多轮对话细化查询条件，替代传统取数流程，减少技术与实施人员重复工作，为日常问数查询、大屏数据支撑等场景提供精准、便捷的数据分析服务。

2. 数字医保业务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为国家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核心系统提供信息技术服务，承担公共服务系统以及医保码（医保电子凭证）、移动支付、电子处方等核心中台运维工作，医保码（医保电子凭证）全国激活总人数为 12.5 亿，支撑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移动支付业务。地方医保工作方面，在为全国近 20 个省份的医疗保障信息化平台提供软件升级、运维等服务的基础上，加强应用创新，积极拓展市场。公司积极推进医保二期项目落地建设，其中，在福建医保二期建设项目中负责医保应用子系统扩建、省级新建应用模块、数据中台扩建等内容，目前平台稳定运维中。完成天津市医疗保障信息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内蒙古自治区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升级改造与拓展建设、云南省医保公共服务智能办理、甘肃省医保信息平台服务支撑能力提升、福建省本级医保经办政务服务电子文件归档服务、海南省医保药品“双通道”管理信息平台等项目的验收。公司还推进了甘肃省医保线上购药一站式服务平台、甘肃省医保门诊统筹电子处方流转服务项目、甘肃省医保定点机构药品综合监测预警服务、内蒙古经办数据治理管理服务、四川全省医保信息平台公共服务数据处理、新疆医疗保障公共服务能力提升技术服务、安徽省医保数据仓、南京市医保智能经办模型训练服务，以及安徽省合肥、池州、六安、亳州和山西省大同、运城等多个地市的数据专区项目建设。同时，公司结合地市实际需求，协助多地医保部门进行医保数据治理和开发利用，参与福建省相关地市的“一人一档”参保信息管理平台，助力实施“医保大数据+一人一档”赋能全民参保扩面工作；积极探索地方医保业务创新应用，依托福建省医保电子处方中心开展定点零售药店纳入门诊统筹管理的相关业务，积极推进医保钱包业务，为参保人医保共济、各类医疗费用结算、医保缴费等场景应用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完成了厦门药品耗材智能识别应用管理服务项目试点上线，以自身专业技术能力助力打造医保管理和服新模。此外，公司还推进了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信用医保、信用就医、数据应用分析、医保疾控一码通药品云平台、一店一码、医保待遇资格认证服务、人脸终端等创新业务落地，完成山西省级医保影像云、福建南平市医保零星报销智能识别系统、宁德市医保智能自动办理平台、安徽省芜湖和蚌埠两地市智慧医保服务以及福建泉州“信用医保”平台等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在持续推进数字医保项目建设的基础上，还积极推进监管控费、支付方式服务等创新、延展类产品的研发、推广及落地。在泉州落地费低效显药耗平台，在福州落地医保基金运行监测项目，同时完成安徽合肥信用就医、宁夏追溯码项目建设验收，完成榆林药店 ERP 与监管系统的上线试运行工作。在 DRG/DIP 业务方面，新增莆田、漳州、泉州、黄山、铜陵、芜湖、潜江、石嘴山、汕头等 9 地建设；续签福建省本级、湖北省本级、福州、南平、平潭、随州、吴忠、德州等统筹区运维服务。同时，积极推进门诊支付方式改革深化落地，其中吴忠门诊按人头付费已正式上线、福建龙岩 APG 付费也已启动。公司作为技术服务支持商，继续参与“惠厦保”“惠闽保”项目，同时新签了“三明普惠医联保”惠民保项目，在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上持续积累技术与业务经验。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医保药品一站式服务与溯源管理平台、“数智溯鉴”医保药品智能监测预警平台、医保智能办+延伸办双轮驱动服务链、医保业务智能经办、公共服务便民应用扩展等创新应用及落地。医保药品一站式服务与溯源管理平台在甘肃落地，该平台实现了对定点医药机构药品配备、库存、价格等信息的实时查询与智能比对，同时深度融合医保电子凭证、电子处方流转等创新应用，为参保群众提供安全、合规、便捷的处方外配购药服务，并将每一笔购药订单与药品唯一追溯码进行绑定，确保药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全程留痕。“数智溯鉴”医保药品智能监测预警平台在甘肃落地，该平台通过整合药品进销存、医保结算、追溯码等多维数据，构建全省统一的药品监测数据中心，并依托大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模型，实现超医保支付标准销售、药品串换、异常频繁购药等违规行为的实时监测与智能预警。医保智能办+延伸办双轮驱动服务链在云南落地，该平台打破传统医保经办服务“线下窗口压力大、线上咨询响应慢、复杂业务难办理、基层覆盖有盲区”的壁垒，构建线上线下一体的医保智慧经办服务新范式，从而提升医保服务可及性，满足群众便捷办事需求。医保业务智能经办在甘肃兰州市落地，该平台以“高效办成一件事”为核心目标，推动人工智能与医保智能经办服务深度融合，通过使用机器人流程自动化技术模拟经办人员的操作流程，实现人员增减员和机构对账业务的自动化办理。长护险系统建设在福州、厦门和泉州等试点地区开展建设，其中福州已上线运行。公司成功中标并开展内蒙古自治区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升级改造与拓展建设项目医保基层服务平台业务建设项目及公共服务子系统便民应用扩展项目、福建省南平市医保零星报销智能识别系统（2025 年）、云南省医保公共服务智能办理项目、福建省本级医保经办政务服务电子文件归档服务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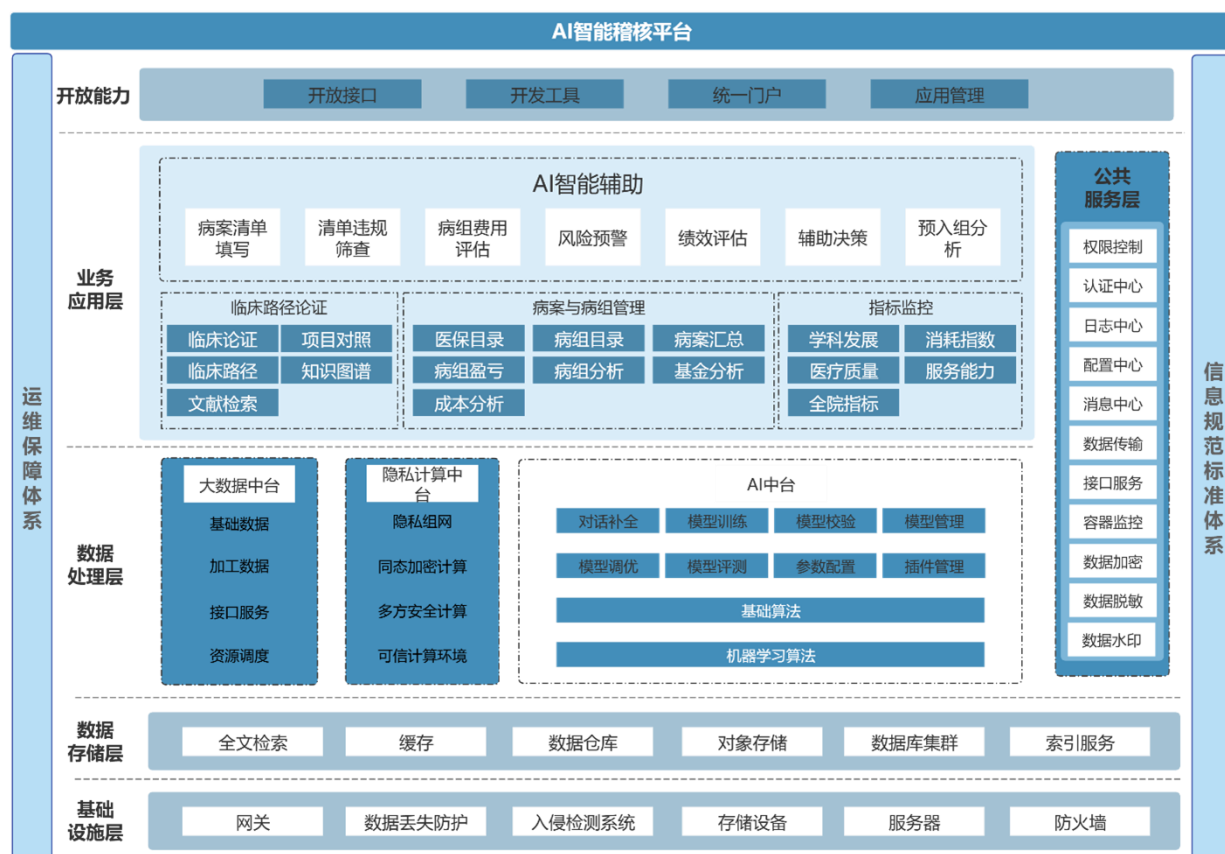
(2) “AI+医保”产品案例

①医保 AI 规划师



医保 AI 规划师是一款以移动端小程序和 APP 为载体，深度融合医保政策库与大数据分析的智能医保管家，致力于为用户提供懂政策、懂数据、懂业务的全生命周期医疗保障服务。产品依托核心区与公共服务区业务中台，整合公共服务与业务经办子系统，构建覆盖个人权益、生育全周期、门诊慢特病、长护险及退休规划等核心场景的一站式服务体系。基于 AI 能力层，包括自然语言处理、语义理解与推理、多模态识别、语音交互等技术，结合数字人管理与知识库管理，医保 AI 规划师能够实现医保权益主动告知、慢病管理智能提醒、断缴风险评估、家庭保障建议及年度健康保障分析等个性化服务，实现从“被动应答”到“主动关怀”的服务模式跃迁。在退休规划方面，产品可基于用户历史缴费数据、个人账户余额及政策参数，智能测算未来医保待遇水平，模拟退休用户的个人账户计入标准与统筹支付预期，为用户提供可视化的退休医疗保障方案与补缴建议。同时，产品支持智能业务办理与在线问答，通过构建“智能交互—数据驱动—主动干预”的全流程服务闭环，将艰深的政策法规转化为直观、温暖的对话体验。极大地提升了医保经办的效率与透明度，重新定义了医保咨询服务标准，成为用户身边不可或缺的专业化、数字化健康管家。

②AI 智能稽核平台



AI 智能稽核平台旨在确保医疗行为合规性与诊疗路径的合理性，助力保障支付公正，提升医疗质量。该平台主要以实时质控雷达、多维预警热力图、诊疗合规天眼、路径优化导航、智能决策助手等构建“规则+数据+临床”三重校验体系，实现全量病例的秒级智能筛查；以病组 pk 榜、成本 X 光机、根因挖掘仪等构建“标杆值—现状值—改进值”三级分析模型，协助医保加强对医院数据的分析与监测；以病种价值图谱、智能权重引擎、质量补偿算法等实现支付标准智能动态优化。AI 智能稽核平台拥有病案编码筛查及结算清单质控、病组费用异常预警、临床路径论证及对照、病组成本分析、支付方式运行指标监控等基础能力，应用于 AI 智能辅助、临床路径论证、病案病组管理、指标监控等方面，为医保部门提供监管利器和高质量发展引擎。该平台深度融合 DeepSeek 技术，以技术为纽带，紧密连接患者、医院与医保，成功实现三方平衡，将进一步推动医疗行业朝着更加公平、高效、可持续的方向发展。

3. 数字医疗业务

(1)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体系日臻完善，持续研发和迭代了符合国家卫健委要求的电子病历评级、智慧医院服务、县域医共体、数字影像等方面的产品。公司相关医疗信息化解决方案先后协助十余家医院客户通过高水平国家电子病历等级评审（五级及以上）或智慧服务分级评估（三级及以上），展现了公司在数智医疗领域的卓越实力。

区域卫生方面，公司继续为福建省 7 个设区市的基层卫生信息系统提供运维服务，在完成三明、福州基卫升级的基础上，陆续推进漳州、南平、泉州 3 个地市基卫核心业务系统升级改造，进一步夯实公司基层医疗信息化福建市场优势。公司承建了福建省“三医一张网”信息化建设项目（一期）——双向转诊协同服务、公共卫生绩效考核监管服务项目，有效提升卫生行政管理部门（卫健委）对基层公共卫生服务的监管能力。持续推进三明市沙县区总医院县域医共体典型示范工程建设，承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区域影像平台项目，实现顺德区以数据中台为核心的影像学科一体化协同服务平台，协助医院共同探索与发展影像数据资产化进程。承建湖南省邵阳市市级影像云平台、福建省福州市卫健影像云平台项目和南平市卫健委影像云平台建设项目，强化跨机构检查结果互通共享信息化能力及患者“互联网+检查”服务生态，

依托数智化应用助力医保影像云索引政策的落地执行。公司继续负责福建省全员人口信息系统、厦门市人口综合服务系统等平台的建设和运维，推进智慧托育管理信息系统的研发和推广销售。

智慧医院方面，公司紧跟国家“人工智能+医疗卫生”政策导向，全面推进 AI 技术与核心诊疗场景深度融合，依托临床大数据及大语言模型作为数智底座，AI 能力可涵盖病历智能总结、诊断结论推断、语音报告内容生成、全流程病历质控及医院智能化管理等业务场景，有效缓解医师工作压力，有效提升医疗效率与质量，赋能医院智慧化建设与高质量发展。全面结合 AI 技术改版升级后的慢病智能管理系统，以“解决旧版本需求痛点、深度医防融合、赋能精准服务”为核心目标，聚焦六大特色亮点完成全方位迭代，将县域慢病管理从“传统人工模式”向“信息化赋能、智能化支撑、全周期覆盖”的全新模式转型，全面提升管理效率与服务质量，目前该系统已在福建的南平邵武市全县域医疗机构、福州仓山区所有卫生院、泉州惠安县全县域医疗机构、三明宁化县全县域医疗机构等多地基层机构推广应用，获得用户的一致好评。电子病历系统的智能病历助手“小易 AI 智能助手”，率先在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落地使用，实现电子病历智能生成、辅助诊断建议、病历质控等场景创新，医生病历书写效率大幅提升，质控错误率显著降低，成功入选 2025 年福建省人工智能案例展示交流活动典型案例，后续在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市中医院、泉州市中医院陆续落地使用。在 AI 智慧服务方面，公司研发了智慧服务一体机，借助多模态 AI 模型、定向拾音器、摄像头，结合医院诊疗和健康管理业务场景，实现智能导诊、智能问诊、报告解读、用药指导、健康评估等创新应用场景，为患者提供贯穿诊前、诊中、诊后的全流程智能服务，该系统已经在福州仓山区社区医疗机构进行试点使用。公司持续迭代升级产品性能，新版 HIS13.0，经过福建医大附属第二医院、南平市第一医院等三甲医院成功升级考验后，日臻成熟；新版电子病历系统在漳州市各基层医疗机构全部使用，随后在厦门思明区妇幼保健院、漳州市芗城中医院和漳浦县中医院等成功上线，形成了院内核心业务系统一体化解决方案。医疗影像领域的 PACS 系统、影像数据中台、医技预约和云影像等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在全国医学影像市场具有较强的影响力，公司已与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广东省中医院、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北京大学第一医院，以及福建、新疆和河北等地区多家三甲医院建立长期维护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成功落地了上海市第一人民医院全院多模态影像数据基座项目、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PACS 系统二期建设项目等具有区域影响力的重点项目，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圳医院、陆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等重大项目有序推进。公司还全面升级了病理专科 PACS 系统，已在广东省人民医院成功落地并投入使用，升级后的 PACS 系统以其更为出色的性能和可靠性，为病理诊断和研究提供了强有力支持，得到了用户的高度认可，产品高水平医院影像信息化建设案例数及产品体系综合实力排名位居全国前列。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 2025 年 7 月 14 日印发的《关于公示 2024 年度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新增高级别医疗机构结果的通知》，公司 2024 年助力 10 家医院通过电子病历五级及以上评审，其中，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通过电子病历六级评审，北京大学第一医院、河北大学附属医院、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二人民医院、福州市第二总医院、福建省福清市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东莞市中医院、海南省人民医院和成都市第二人民医院等 9 家医院通过电子病历五级评审；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 2025 年 7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公示 2024 年度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新增三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名单的通知》，由公司提供智慧服务技术支持的青岛市妇女儿童医院、广东省中医院、深圳市人民医院获评智慧服务三级。此外，公司研发的母婴核验设备继续在 10 余家医院上线运行，不仅能安全、快速、准确核验身份，还能通过平台管理端的统计分析模块，清晰了解医院母婴保健服务的各项数据，在提高医院工作效率的同时，显著改善产妇及家属的就医体验；公司的药品溯源专用设备率先在福建福州、厦门和莆田等地 13 家医院引入，助力医院提升药品管理效率。

（2）“AI+医疗”产品案例

①小易 AI 智能助手

电子病历系统的智能病历助手“小易 AI 智能助手”，基于 .NET Core 与智能体驱动为核心的技术架构，具备跨平台部署与高性能运行能力。后端通过标准化 API 网关，精准对接医疗智能体平台，并借助其工具调用机制无缝集成权威医疗知识库、药品数据库及临床指南系统。该架构依托对专业医疗数据的实时检索与验证，将通用语言模型转化为具备医疗领域认知能力的专业引擎，显著提升了在辅助诊断、治疗方案推荐、用药建议及医学知识查询等场景中的专业度与准确性。系统不仅支持流畅的多轮对话交互，更通过严格的合规设计，确保医学信息输出的可靠性与可追溯性，成为医疗工作中安全、高效的专业辅助工具。该系统率先在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落地使用，实现电子病历智能生成、辅助诊断建议、病历质控等场景创新，医生病历书写效率大幅提升，质控错误率显著降低，成功入选 2025 年福建省人工智能案例展示交流活动典型案例。后续在广东省中医院、珠海市中医院、泉州市中医院陆续落地使用。

②睿图智能影像医生助手

聚焦影像诊断效率提升与临床决策支持，公司推出“智能影像医生助手”。该产品依托“影像数据中台+AI 中台”一体化架构，深度融合多模态大语言模型、自然语言处理与知识库检索技术，打造覆盖阅片分析、报告撰写、鉴别诊断及知识服务的全流程 AI 协同工具。核心功能涵盖历史病历智能对比总结、双模式语音结构化报告生成、循证鉴别诊断辅助及规范化随访报告生成。产品有效破解影像科医师资源短缺、人工阅片负荷重、基层诊断经验不足等临床痛点。

③睿图智能质控平台

针对传统影像质控依赖人工抽检、标准不一、易漏检高风险问题的管理痛点，公司自主研发“睿图智能质控平台”。平台创新构建“图像质控+报告质控”双轨自动化闭环体系。在图像质控端，系统于影像调阅环节自动评估序列完整性、伪影干扰程度、扫描范围覆盖率及层厚参数合规性，对不达标影像实时预警并提示标准化补扫建议，从源头规避因采集缺陷导致的诊断偏差风险；在报告质控端，基于医疗文本深度语义理解与动态规则引擎，对报告书写规范性、医学逻辑一致性、数据完整性及危急值上报时效进行全量秒级校验，精准识别部位/方位矛盾、平扫与增强描述冲突、阴阳性结论不符、术语错漏等临床高风险问题，质控错误拦截率达 95%以上。该平台推动医疗机构质控管理模式从“事后人工抽检”向“全流程全量智能管控”转型，显著降低医疗差错与医患纠纷风险，为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与精细化运营管理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与技术保障。

4. 数字科技业务

(1)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AI 人工智能领域，公司依托智鼎智库、智鼎灵境、智鼎易录等自研 AI 产品，构建以大模型为核心的“AI+”解决方案，面向政府单位提供定制化系统改造。智鼎灵境产品已在福建、云南、江苏等多地区成功落地，通过持续迭代升级，产品日趋成熟。南京市医保智能经办模型训练服务项目是公司首次在江苏省落地的医保智能化项目，该项目首次通过国产化信创设备完成大语言模型微调训练，支撑 28 个高频医保业务事项的交互式办理，显著提升经办效率，同时完成基础安全组件升级，修复文件上传、越权访问等漏洞，强化了产品整体安全性。基于该项目提炼的解决方案《基于私域大语言模型的医保“智捷服务”解决方案》入选福建省人工智能典型应用场景、《基于私域大语言模型的政务“智惠服务”解决方案》入选 2025 年福建省人工智能案例展示交流活动典型案例。智鼎灵境产品在云南项目的应用案例《医保智能经办+延伸办双轮驱动服务链》荣获 2025 全国智慧医保大赛医保经办服务领域三等奖。公司持续打磨“智鼎天宫 AI 平台”原子能力，推出“智鼎天宫 AI 平台”2.0 和“智鼎云帆”行业大模型，并在南京市落地了地市级医保 AI 项目，同时，“智鼎云帆”行业大模型还在福建省网信部门成功完成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登记。公司以人工智能技术赋能医保支付智能监管技术和智慧医疗领域，通过将 DRG/DIP 支付方式智能监管解决方案与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融合，为医保部门构建具备智能控费、精益运营、生态进化等核心能力的智能监管利器；通过将人工智能技术接入 PACS、电子病历系统及体检系统，助力医院实现诊疗效率与管理水平的提升，并在福建省人民医院、泉州市中医院等项目中实现产品落地。公司基于商保风控大数据服务平台、智能核保等产品为保司提供核保核赔服务优化。公司将继续推动医保基金稽核、健康数字人、个人影像云、商保理赔等产品中的区块链应用落地。智能终端领域，公司继续为客户提供社保卡、就诊卡、交通卡和校园卡等制卡服务，探索智能应用与文创产品的创新结合。

(2) 重点产品

①智鼎灵境

智鼎灵境是面向民生服务一体化智能交互平台，创新一句话办经办新模式，以“轻量无感、智能无界”为核心，依托垂直领域专属大语言模型底座，融合语音语义识别虚拟数字人、多智能体协同等技术，打造“智惠答、智惠查、智惠导、智惠办、智惠帮、智惠审、智惠推”七大服务模块，通过智鼎灵境，实现咨询、引导、申报、审批全流程自动化，支持多模态交互与私有化部署，提升办事效率与用户体验，助力政务服务智能化升级。

可应用于政务服务大厅智能导办、民生热线 7×24 小时智能应答、社保医保公积金高频业务“边聊边办”、企业开办与经营许可智能办理、基层社区便民服务一站通办等场景。

②智鼎易录

智鼎易录是基于 OCR 与 AI 的智能录入系统，面向医保、医疗、财务、政务、企业办公等多场景，可对医疗报销单据、财务票据、差旅凭证、合同表单、各类卡证及档案材料，实现自动识别、结构化提取、智能录入、标准目录智能匹配。

系统兼容多地区票据格式，支持自定义目录与模板导入，大幅降低人工录入与复核成本，单页录入仅需 5 秒，目录匹配 30 秒内完成，整体效率提升 90%以上，助力全行业单据处理数字化、智能化升级。

可应用于政务大厅材料智能录入、企业财务票据自动化报销、园区企业服务表单快速核验、行政事业单位档案电子化、工程招投标资料智能采集、普惠金融资料自动录入、综合办公合同与证照结构化处理等场景。

③智鼎智审

智鼎智审是一套 AI 驱动的智能审核系统，面向政务审批、医保预审、财务报销、企业内控、材料核验等多场景，深度融合 OCR 智能识别、自然语言处理（NLP）与规则引擎技术，实现材料完整性校验、合规性审查、数据一致性与业务逻辑智能核验。系统自动定位问题、实时预警提示，显著降低人工审核强度，提升审核准确率与流转效率，助力全流程自动化、标准化、智能化升级。

可应用于政务服务事项智能预审、企业资质与许可智能审核、财务票据与费用报销自动核验、工程项目申报材料合规校验、园区招商准入智能审查、行政事业单位内控合规检查、综合档案材料智能抽检等场景。

5. 数字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在数字化人力资源服务领域，易人事产品实现了核心业务场景和主要业务流程的线上功能闭环，并在项目中落地应用，为企业提供了高效、便捷的人力资源管理解决方案；补充商业险业务稳健发展，整体运营稳定；培训平台英才邦为个人和企业提供在线培训解决方案，其中个人考证培训重点围绕 12 个工种开展业务拓展。金融保险领域，公司继续为保险、银行提供大数据、AI 技术等方面的服务，补充工伤业务实现安徽省 16 个地市全覆盖。大数据领域，公司拥有完善的大数据产品体系，并立足科学决策、精确监管和精准服务等三个应用方向，提供人社、医保和医疗等政务领域的大数据解决方案以及大数据创新产品研发。公司基于人社、医保国家行业标杆以及多个省市级项目的积累，积极探索大数据产品在城管、海关等其他行业场景中的应用，实现了某地海关、某地城管大数据服务项目落地。数据安全领域，公司自主开发的数据安全产品与解决方案陆续在医疗和金融行业落地，公司研发的数据安全一体化平台顺利通过与 openGauss 数据库系统的兼容性认证测试，成功获得 openGauss 技术认证证书，为信创生态的协同发展再添坚实支撑。

（二）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充分利用二十余年的行业积淀和领先优势，重点围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等领域为政府部门、医疗机构、银行保险及其他企事业单位或个人提供订制式、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和产品与技术服务，通过承接项目、销售产品和提供技术服务获取收入；公司通过多渠道、多方式降本增效。通过坚持市场需求调研和自主开发、迭代升级紧密配合的方式保持产品与技术服务的领先优势和适用性，有效降低开发成本；通过深度参与国家医保局信息化平台、国家卫健委大数据工程和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等国家级数字化生态建设，全程参与三明市沙县区总医院医共体建设、三明医改模式建设和福建省医保改革所形成的品牌影响力和客户满意度，以及高质量项目实施与售后服务产生的二次销售，有效降低市场营销成本。

2. 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为引领，以市场为导向，拓宽市场需求反馈渠道，规范研发流程，提高研发效率和产品质量，提升产品的适用性，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自主研发，不断进行产品与技术创新，经过二十余年国家级以及标杆型项目的实施历练，已经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善的产品与技术研发服务和管理体系，拥有一支掌握核心技术、研发能力和管理能力优越、行业竞争力强的骨干队伍。除各控股子公司和重大项目为密切配合市场和客户需求成立的产品与技术研发团队之外，公司还密切跟踪业务所涉行业的发展趋势、最新技术和最新需求，适时组织调研、组建研发团队，力求抢占市场先机。

公司以将自主开发的产品推向市场为目的的产品型项目研发过程一般包括调研、立项、研发、测试、修改、内测、正式上线以及后续的市场推广、优化等环节；以承接客户需求的合同型项目研发过程一般包括合同签订、需求讨论、设计、研发、测试、试运行、验收、维护等环节，具体产品的研发实施过程，一般会根据产品的特点适时调整。公司也探索借用 AI 工具进行通用代码的开发和测试，以提升产品研发效率。

3. 采购模式

公司的产品以自主研发的软、硬件产品为主，因此适度采用定量采购的模式，即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进行采购，采购内容主要包括终端硬件、外购软件以及外购劳务。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的供应商管理一般实行长期合作的战略供应商与

一年一签的合格供应商相结合的方式持续优化配置，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多维度考核评价，以加大与优秀供应商合作，淘汰不合格供应商。

4. 销售模式

公司围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等民生领域销售产品、提供技术服务与整体解决方案的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医疗机构、银行保险及其他企事业单位。经过二十余年的探索，公司已经培养出了一支市场反应敏捷、客户关系融洽的商务团队，形成了较为稳定的直销模式，销售的主要内容为民生领域信息化应用软件、智能卡和终端等硬件、运营维护服务（包括软件定制开发技术服务、软硬件运维服务等）、基于信息技术的系统集成业务等。公司拥有产品子公司销售、区域分公司销售两个层次的业务销售体系。各产品子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结合自身所具有的核心技术确定产品和服务，既可以利用与客户建立的长期业务关系进行直销，也可以交由区域分公司经销；区域分公司根据各产品子公司推出的产品和服务，在各区域进行相关产品的推广和营销。随着公司业务版图的快速扩大，除了适时增强区域分公司力量之外，还适当增加了代理销售渠道作为公司业务销售体系的补充。

针对政府部门、医疗机构、银行保险及其他企事业单位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获取业务，并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和业务特征提供产品、技术服务和解决方案；针对其他社会服务机构、参保单位、参保人群，公司也可以通过商务洽谈的方式获取业务，根据客户需求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党和政府始终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为公司健康发展提供了稳定、可持续的政策驱动和宏观环境。

公司坚持管理创新、技术和产品创新，不断壮大自身实力，目前公司内部管理秩序日益规范有序，人效水平明显提升，现金流较为充裕，具备较强的应对风险能力，保证了公司业务基本盘持续巩固，市场拓展稳步推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市场和新技术变化，发布了涵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和卫生健康领域的“AI+”民生业务领域整体解决方案，并且已取得了多个“AI+”产品实施案例；在 AI 技术赋能公司内部管理和产品研发方面，公司也积累了富有成效的经验。

公司目前的经营模式，是依据民生信息化行业的政策、行业特点和客户需求等因素，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竞争优势、运营经验等因素形成的较为成熟的经营模式，符合行业趋势和公司的实际发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及相关影响因素总体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基本盘扎实稳固，并呈现稳中有进的趋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基本情况和发展阶段

1. 宏观政策方面，“十五五”规划纲要将为公司发展提供长期、稳定的政策支持和健康、可持续的业务发展空间

根据 2026 年全国两会期间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简称“十五五”规划纲要），未来五年，国家将“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 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完善人口发展战略 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 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6 年 3 月 5 日在国新办吹风会上解读“十五五”规划《纲要（草案）》时指出，公共服务关系广大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我们国家确定了到 2035 年要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这是国家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一项重要目标要求。“十五五”期间，医疗卫生方面，将持续强化公共卫生能力，优化医疗机构功能定位和布局，推动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 80 岁，也就是基本达到高收入国家水平。重点推进三方面工作：一是医疗卫生强基，建设 1,000 个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满足群众在家门口看病就医的需求。二是康复护理扩容提升，支持一批城市二级医院结合实际发展康复护理等特色服务，全面加强多层次多样化的康复护理、安宁疗护服务体系。三是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推动 125 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提质增效，支持一批省域高水平医院内涵建设和临床诊疗能力提升，努力实现看病不出省。社会保障方面，稳步推进社会保障扩面提标，切实兜住兜牢民生底线。“扩面”重点就是扩大失业、工伤保险覆盖面，建立健全职业伤害保障制度，提高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的参保率。“提标”重点是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合理提高城乡居民医保补助标准。未来五年，将

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健全与常住人口相匹配的公共资源配置机制，推动城镇基本公共服务有效覆盖常住人口，缩小城乡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差距，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升。

2026 年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中也指出，国家将“更大力度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民生为大，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努力为人民群众多办实事”，并就此提出了一系列相关举措。

2. 民生行业政策方面，扶持和规范措施继续密集出台

报告期内，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就政务服务陆续印发了《“高效办成一件事”2025 年度第一批重点事项清单》《“高效办成一件事”2025 年度第二批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 2025 年 7 月印发的《关于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常态化推进机制的意见》中要求各级政府部门探索开展“人工智能+政务服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报告期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部门发布了《关于健全全国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的意见》《关于延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惠民政策措施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的意见》《关于扩大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的通知》《关于全面开展工伤保险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关于全面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退休预服务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工伤预防五年行动计划（2026—2030 年）的通知》等文件，进一步完善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体系，强化了失业保险稳就业、防失业、促培训的功能，为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构建更加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提供了有力支撑。此外，国家有关部门还发布了《关于互联网平台企业为平台内从业人员办理扣缴申报、代办申报若干事项的公告》《关于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行动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做好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规范、鼓励数字化人力资源服务业的健康发展。

医疗保障方面，报告期内，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管理的通知》《关于开展智能监管改革试点的通知》《关于加强药品追溯码在医疗保障和工伤保险领域采集应用的通知》《医保领域“高效办成一件事”2025 年度第一批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按病种付费医疗保障经办管理规程（2025 版）的通知》《关于有序推进省内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纳入按病种付费管理的通知》《关于推进基本医保基金即时结算改革的通知》《关于开展医保经办全流程智能审核试点工作的通知》《医疗保障按病种付费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开展中医优势病种按病种付费试点工作的通知》《关于促进和规范“人工智能+医疗卫生”应用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大力推进刷脸支付、一码支付、移动支付、信用支付等便捷支付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跨省共济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加快医疗保障领域场景培育和开放 支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的通知》等一系列规范性和政策指导性文件，进一步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强化医保基金监管，规范医保基金结算管理，鼓励“人工智能+”应用探索。

卫生健康方面，报告期内，国家卫生健康委等部门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电子病历信息使用管理的通知》《关于做好 2025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三级医院评审标准（2025 年版）》《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监测操作手册（2025 版）》《关于优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做好卫生健康系统软件正版化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紧密型县域医共体信息化功能指引的通知》《关于促进和规范“人工智能+医疗卫生”应用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印发基层慢性病健康管理服务能力建设指引的通知》和《关于学习推广三明医改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经验做法的通知》等，进一步加快了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了医疗资源下沉，以利于建设以患者为中心的医疗服务。

《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实施方案》提出，到 2027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更加合理，“力争居民 15 分钟可达最近的医疗服务点”。到 2030 年，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设施设备条件和数智化水平显著改善”。此外，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保局等部门还出台了多个重点支持医疗影像信息化发展的政策，如《关于征求智慧医疗分级评价方法及标准（2025 版）意见的函》《关于拟实施“医保影像云索引”的公告》《人工智能医学影像软件临床评价规范》和《卫生健康行业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参考指引》等，不仅有利于医疗影像信息化产品规范，更积极推进了卫生健康行业“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发展。

3. 软件行业发展方面，软件业稳健增长，“人工智能+”行动深入实施

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数据，2025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下简称“软件业”）运行态势良好，软件业务收入稳健增长，软件业务收入 154,831 亿元，同比增长 13.2%，软件业利润总额 18,848 亿元，同比增长 7.3%，其中信息技术服务收入 106,366 亿元，同比增长 14.7%，占全行业收入的 68.7%。

报告期内，2025 年 3 月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正式提出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2025 年 8 月国务院印发的《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设定了分阶段行动目标：到 2027 年，率先实现人工智能与 6 大重点领域

广泛深度融合，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应用普及率超 70%，智能经济核心产业规模快速增长，人工智能在公共治理中的作用明显增强，人工智能开放合作体系不断完善。到 2030 年，我国人工智能全面赋能高质量发展，新一代智能终端、智能体等应用普及率超 90%，智能经济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推动技术普惠和成果共享。到 2035 年，我国全面步入智能经济和智能社会发展新阶段，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与此同时，《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管理办法》《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办法》《人脸识别技术应用安全管理办法》和《数据安全法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方法》等法规陆续颁布或施行，国务院办公厅及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国家数据局等部门发布了《关于加快场景培育和开放推动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的实施意见》《银行业保险业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关于加强数据科技创新的实施意见》《政务数据共享条例》《关于培育数据流通服务机构 加快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价值化的意见》，这一系列法规政策的实施，旨在进一步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推进高新技术应用，促进人工智能和数据安全技术合规、健康发展。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民生领域二十余年，重点围绕民生领域不断开拓数字人社、数字医保、数字医疗、数字科技与数字服务等主营业务。公司是国家人社部、国家医保局信息化的主要承建商、服务商和支持商，是民生行业标准的制定者之一。公司业务涉及全国 31 个省级行政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数字人社业务方面，公司始终位居行业的第一梯队。公司是全国人社政务服务平台的主要承建商，注册用户累计超 5,934 万；承建了电子社保卡，领用人数超过 11.04 亿。公司还承建了人社部及 10 多个省级行政区数智化人社项目。数字医保业务方面，公司医保核心业务市场居行业前列。公司是国家医保服务平台的主要承建商，承建了医保码（医保电子凭证），全国用户超过 12.5 亿。公司承建了国家医保信息平台 5 个核心子系统，参与了医保行业信息化规划和相关标准的制定，国家医保信息平台建设项目总架构师之一、标准组组长、架构组副组长等多名核心人员均来自公司。公司还参与了 20 多个省级（含自治区、直辖市）医保信息平台建设。数字医疗业务方面，公司是三明医改信息化软件总集成商，主要参与承建的沙县区总医院数字医共体项目在 2021 年接受了国家领导人的考察调研。公司参与了超千家医疗卫生机构院内信息系统建设，拥有电子病历七级、互联互通五乙等高等级案例，医学影像产品高端案例数及产品体系综合排名位居全国前列。数字科技与数字服务业务方面，公司推出了“智鼎天宫 AI 平台”2.0 和“智鼎云帆”行业大模型，智能客服产品已在全国 20 多个省份落地；人脸识别技术特别是老年人生物特征识别技术，在相同生产环境下，相较于其他优秀 AI 产品公司的算法，具有突出优势，能为适老化产品提供更智能的应用体验。公司承建了 4 个部委级、8 个省级和多个地市级人社大数据项目，大数据应用开发能力处于行业前列。此外，公司还参与了三明市“三医联动”综合监管平台、福建省医改监测平台等项目建设。

1. 数字人社

公司专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业 20 余年，数字人社业务是公司具备行业技术领先优势的数字化业务。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位居行业的第一梯队，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多项全国统一应用软件技术支持商。目前，公司主要向政府部门及相关事业单位提供人社业务系统软硬件整体解决方案、人社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服务和人社大数据产品及服务。

2014 年率先打造全国第一个人社行业全省大集中的公共服务应用平台，首次实现了公共服务省内全覆盖；2017 年打造全国第一个人社行业大数据应用平台服务，探索了民生行业大数据应用前景；2018 年，公司先后承建了人社部公共服务信息平台及信息服务渠道项目和人社部养老金第三支柱信息平台项目。2022 年，公司承建了人社部职业伤害保障信息平台项目并支持试点省份系统对接，支持试点扩围工作。近年来，公司持续服务支持人社部公共服务项目的同时，也参与建设了 10 余个省份的人社公共服务、社会保险、就业创业以及“一卡通”等相关系统，承建了北京、广东、安徽、福建、吉林、甘肃、海南、宁夏、山西等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养老保险全国统筹业务系统，参与了广东省、北京市的职业伤害项目及厦门公共就业示范项目，不断夯实行业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为人社部的多项全国性服务系统提供支撑，继续承担多省核心系统、公共服务和社保卡“一卡通”等平台的建设和运维升级工作，配合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对人社行业进行人工智能场景应用设计和应用，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基于安全技术的福建省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解决方案”获颁 2025 年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应用推广大会“2024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证书；公司与福建省大数据集团星云公司联合共建的福建省人社厅“AI 社保规划师”在全国率先推出，为用户提供专业的社保政策解读与个性化社保规划服务，成功入选《2025 年福建省改革优秀案例评选活动表扬案例名单》“特色微创新”类案例。

2. 数字医保

数字医保业务是公司具备先发优势的数字化业务，自成立伊始，公司即开始承建医保信息化系统。经过二十余年的积累，特别是自国家新医改以来，公司在三明医改、福建医保改革和国家医保局信息化平台的建设中积累了丰富经验的同时，始终紧密围绕国家改革政策，充分运用信息化技术和手段，丰富公司产品与技术服务体系，致力于满足政府和社会多元化、多层次医疗保障服务需求。目前，公司的医保核心业务市场居行业前列，数字医保业务主要包括：为医保部门提供包括业务经办、监管控费、大数据分析决策、公共服务等智慧医保信息化解决方案，通过打造数字医保产品体系，有效支撑医疗保障决策数字化、管理精细化、服务智慧化，助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构建。

作为医保行业数字化建设的先行先试者之一，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创造了国内医保领域多项领先纪录，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2015 年公司成为三明医改信息化软件总集成商，构建“三保合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新农合）实现统一]系统，有效支撑三明医改模式；2016 年公司成为福建省医保管理服务平台总开发商，率先构建了省级医疗保障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有效支撑福建医保改革；2017 年公司率先实现互联网+医保实时结算；2019 年公司中标国家医保局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中的五个核心子系统，公司在医保信息化领域的经验和核心竞争力得到了进一步认同和巩固；2019 年 11 月公司承建的国家医保 APP 和医保码（医保电子凭证）正式上线，推动了公司医保业务向全国拓展，服务全国如支付宝小程序、微信小程序、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招商银行 APP、中国农业银行 APP、中信银行 APP 等超 200 个应用渠道。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参与 20 多个省级（含自治区、直辖市）医保信息平台建设，并已全部上线投入使用，承建的医保码（医保电子凭证）激活用户超过 12.5 亿，接入 93 万家定点医药机构；服务上百万企业和上千家药品生产企业；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皆完成医保移动支付上线工作，为参保人提供了便捷可靠的支付解决方案。2024 年至 2025 上半年，在国家医保局深入推进“互联网+医疗”与医保信息化、一体化服务的背景下，公司自主研发的线上医保购药服务平台，通过整合药品比价、医保移动支付、药品追溯码等核心能力，打通医保官方渠道与第三方购药平台的选药、下单、支付、配送和追溯全流程闭环。报告期内，公司推出的 AI 智能稽核平台，将 DRG/DIP 支付方式智能监管解决方案与 DeepSeek 深度融合，聚焦智能稽核监管、运营优化及动态调整权重/分值三大核心能力，为医保监管装上了“智慧大脑”，助力医保实现“控费+提质”的双赢局面，将技术创新转化为实际效能，推动医保改革在实践中取得新突破。公司继 2024 年荣获全国智慧医保大赛两项大奖后，2025 年再创佳绩，“数智化赋能特例单议的研究与应用”“基于助力医院降本增效的‘费低效显’药耗智能管理平台应用”和“‘数据眼睛’医保智能化数字综合治理模式项目”齐获大赛二等奖，“医保智能经办+延伸办双轮驱动服务链”和医保药品一站式服务与溯源管理平台，双获大赛三等奖，充分彰显了公司在智慧医保领域的深厚积累与持续创新能力。

3. 数字医疗

数字医疗是公司近年来迅速成长的数字化业务，目前已形成了涵盖区域卫生、健康医疗大数据服务应用、智慧医院等健康城市解决方案，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位居福建区域前列，业务涉及 29 个省份。目前，公司数字医疗业务产品包含区域医疗信息化解决方案和院内信息系统解决方案，涵盖医共体、院内、基层、健康管理、智慧服务和智慧影像等多个领域，能够为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医院、基层医疗机构以及广大患者群体，全方位提供健康医疗数字化服务。2017 年起，公司实行开放平台战略，重点关注健康医疗大数据。2019 年，公司通过“互联网+社区卫生服务”及互联网医院开放平台，打造了“互联网+医疗健康”创新应用服务平台；同时，以“政府监管云、医疗服务云、个人健康云”为整体信息化架构，构建了“三医联动”综合监测平台及医共体平台，为客户提供医改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2020 年，公司研发的互联网发热门诊咨询、互联网医院、智能预约平台、刷脸就医、刷脸购药等“互联网+医疗健康”项目，实现了“预约零等待、检查不排队、患者不聚集”的常态化就医环境。2021 年，公司承建的三明市沙县区总医院医共体信息化项目迎接国家领导人视察，获得行业高度聚焦关注。2022 年，公司迭代升级了拥有第三代融合 AI 人工智能、大数据技术的“智慧影像一体化”产品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医疗信息化产品市场稳步增长，福建省以外的智慧医院业务涉及 28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医学影像信息化产品累计应用于全国 387 家二级及以上医院（其中三甲医院用户 187 家，包括复旦百强医院 20 家、国家级区域医疗中心 11 家、国家卫健委所属医院 7 家），基层医疗机构上千家，拥有如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吉林大学第一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上海第一人民医院和上海交通大学附属第九人民医院等众多医疗领域头部医院案例。此外，作为具有部队信息化基因的影像产品，公司目前已累计为 38 家全国解放军及武警系统三甲医院提供影像信息化产品及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福建省南平市、福州市区域影像云平台的上线应用，创新了“码”上可见、区域共享、AI 质控等丰富应用场景，实现了基于全信创环境下的区域医疗平台落地和实践。

4. 数字科技与数字服务

公司依托多年来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领域积累的优势，积极探索 AI 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新技术应用和产品研发，积极推进数字科技和数字服务等业务，助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等领域数字化转型的同时，积极向金融机构端延伸业务。目前，公司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等领域的政府、企事业单位和个人提供数智化软硬件产品和服务，为金融机构提供商保科技和金融风控等服务业务。

数字科技方面。在人工智能领域，继 2022 年 7 月发布“智鼎天宫 AI 平台”及相关产品体系后，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智鼎天宫 AI 平台”2.0，并推出“智鼎云帆”行业大模型，大模型聚焦民生信息服务领域，融合了“智鼎天宫 AI 平台”已有的 AI 原子能力，可针对人社、医保等具体行业的具体业务需求形成完整解决方案，为智能经办、智能咨询、智能决策、智能服务、智能监管，虚拟数字人等行业 AI 应用带来更为智能的实现模式。公司的创新产品智能办开创了“一句话办”的经办模式，智能客服产品累计完成 20 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项目落地，为人社、医保和商保等行业搭建了智能业务咨询平台及系统。在区块链领域，公司研发的创新应用项目荣获包括第五届中国区块链开发大赛特等奖在内的多项行业荣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的“智鼎云帆”大模型在福建省网信部门成功完成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登记。

数字服务方面。人力资源领域，公司的人力资源服务平台“英才邦”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优质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平台及数字资源推荐名单。智能终端领域，公司具有多卡码智能识别、生物智能识别等技术的科研成果和相应产品，智能卡、智能终端及配套软件产品广泛运用于福建省医疗保障、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大数据领域，公司拥有完善的大数据产品体系和丰富的政务行业数据汇聚、管理和应用经验。公司积极助力人社行业挖掘大数据应用潜能，创新管理和服务模式，承建了人社部政策法规仿真与执行情况评估系统、金保工程二期综合决策支持系统、业务联网监测系统等 4 个部级项目，助力实现了市、省、部三级人社数据的汇聚、清洗、管理和分析应用。公司还承建了北京、河南、福建等 8 个省级人社大数据项目以及多个地市级人社大数据项目，大数据应用开发能力处于行业前列。依托参与国家医保信息化平台等系统建设经验，公司参与承建了浙江省、福建省、安徽省等省级和多个地市级医保数据项目，助力医保数据实现数据标准全国统一、关键数据事项实时互通、业务数据全国汇聚。公司借助参与三明医改信息化建设经验，参与了三明市“三医联动”综合监管平台、福建省医改监测平台等项目建设。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竞争力要素均衡发展，总体竞争力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未出现可能影响公司未来经营的重大变化。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订制式、一体化整体解决能力优势

公司数字人社、数字医保、数字医疗、数字科技和数字服务等主营业务经过多年锤炼、打磨，在发展中持续、有效地补齐技术与业务短板，各业务产品组合经过不断迭代升级，优势日益显著，各渠道服务协同性、互补性日渐增强，订制式、一体化整体解决能力的优势在业务细分市场越来越受客户的欢迎。公司有效融合应用软件系统、卡业务、智能终端等产品体系，构建起线上、线下一体化的运营服务模式和“云、链、端”一体化的产品服务体系，全面满足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等三大民生信息服务主体的多层次、多功能的民生信息服务需求，并以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基建技术为创新驱动，融合互联网+优势，积极探索数字化业务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加强研发管理，为客户提供高技术含量、高效率工作质量、高满意度的项目实施效果，有效解决政府部门、行业或企业及相关使用者的多层次需求。

（二）高满意度的服务优势

公司重视提高自身管理水平，持续提升为客户服务的各方面素质和能力，顺利通过了历次管理体系认证或年审。报告期内，公司获得 SDCA 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一级证书，这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依据《软件服务商交付能力评估标准》（T/SIA009-2020）构建的系统化能力评价体系中最高级别认证；顺利通过双重再认证——商品售后服务认证（GB/T 27922-2011）和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ISO/IEC 20000-1:2018），其中商品售后服务能力达到最高的五星级标准；继获得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IEC 27001）后，再次获得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ISO/IEC 27701:2019）证书。

公司深耕民生领域二十多年，通过与客户长期、密切地合作，深入了解客户与时俱进的需求变迁，积累了深厚的产品开发、技术迭代、项目交付和运维服务经验，形成了客户高满意度的服务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了人社部信息中心的感谢信，北京、天津、辽宁、吉林、河北、山东、内蒙古、宁夏、新疆、甘肃、四川、广东、云南、安徽和福建等地政府部门、医院和企事业单位客户或合作伙伴也来电来函，为公司的整体解决能力和服务水平点赞。

（三）多元创新优势

公司拥有软件行业较完整的高等级资质并将创新作为公司的核心价值观之一，坚持创新驱动发展，通过持续地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渠道创新和服务创新，形成多元化的创新模式，一直保持着行业领先优势。

作为一家持续通过创新驱动发展的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自主研发，不断进行产品与技术创新，创下了多项行业纪录，树立了行业发展征程上的一个又一个标杆：2006 年全国第一个实现省级医保联网、异地就医实时结算，解决了异地就医费用结算难题；2009 年研制全国第一张金融社保 IC 卡，促进了社保卡行业标准提升；2012 年研发全国第一个民生自助终端应用，丰富了民生信息服务便民渠道；2012 年打造全国第一个民生信息服务云计算平台，以新技术促进了民生信息服务大发展；2014 年率先打造了全国第一个人社行业全省大集中的公共服务应用平台，首次实现了公共服务省内全覆盖；2015 年公司作为三明医改信息化软件总集成商与三明市政府合作开展医改信息化建设，打造了覆盖医疗、医保、医药等领域的全方位的“三明医改系统软件包”，助力三明医改成为引领全国医改的一面旗帜；2016 年公司作为福建省医保管理服务平台总开发商，开发实施了以“三保合一”为核心的福建全省医疗保障信息系统，支撑了福建省医保体制改革的技术创新，助力福建成为全国医保改革的先行示范区；2017 年打造全国第一个人社行业大数据应用平台服务，探索民生行业大数据应用前景；2019 年中标国家医保局项目后，首次在政务信息化领域引进了“中台”的概念，打造业务中台和数据中台，为新一轮医疗保障信息化奠定基础；2020 年在全国率先实现了基于医保码（医保电子凭证）与电子健康卡多码融合的线上互联网医院应用，加速了医保服务的线上、云端应用创新与便捷服务；2021 年，积极探索医防融合新机制，推动“治已病”向“治未病”转变，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协助三明市沙县区总医院建立由分级诊疗信息化服务体系、慢病管理系统等构成的数字医共体 3.0 整体解决方案，全力助推三明医改。2022 年 7 月，公司发布了“智鼎天宫 AI 平台”及相关产品体系，2024 年 3 月，公司发布了“智鼎天宫 AI 平台” 2.0，并推出“智鼎云帆”行业大模型，为民生行业 AI 应用带来更为智能的实现模式，2025 年在福建省网信部门成功完成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登记。2025 年，公司推出了 AI 智能稽核平台，将 DRG/DIP 支付方式智能监管解决方案与 DeepSeek 深度融合，聚焦智能稽核监管、运营优化及动态调整权重/分值三大核心能力，为医保监管装上了“智慧大脑”，助力医保实现“控费+提质”的双赢局面，切实将技术创新转化为实际效能，推动医保改革在实践中取得新突破。

（四）核心技术优势

经过 20 多年发展，公司拥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创新研发能力及产品优势。公司参与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医保局等信息化标准制定和信息平台顶层设计，国家医保信息平台建设项目总架构师之一、标准组组长、架构组副组长等多名核心人员均来自公司。公司积极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在产品和行业中的应用，在民生行业率先打造了“智鼎天宫 AI 平台” 2.0 及相关产品体系，推出“智鼎云帆”行业大模型，大数据技术不仅应用于多个省部级项目，还进一步突破民生领域业务边界，得到其他行业客户青睐。

公司在民生行业信息化领域拥有国内领先的技术和研究成果，自主研发了多项荣获国家、省、市各级荣誉的应用软件，其中“城镇职工医疗保险信息管理网络系统”获得福建省卫生厅科技成果一等奖，并被科技部列入国家科技成果重点推广项目；“五险一金管理信息系统”“就业信息系统”“医疗健康行业聚合支付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被评为中国金桥优秀项目奖；“劳动和社会保障信息系统”获得厦门优质品牌、福建省客户满意产品、福建省名牌产品称号，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人社大数据平台及劳资纠纷预警系统”被列入工信部 2018 年大数据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2023 年，公司与暨南大学合作的《基于多尺度跨时空异构数据构建肿瘤乏氧数字孪生系统》项目获得 2023 年度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生物与信息融合（BT 与 IT 融合）”重点专项立项。报告期内，“数智化赋能特例单议的研究与应用”“基于助力医院降本增效的‘费低效显’药耗智能管理平台应用”和“‘数据眼睛’医保智能化数字综合治理模式项目”荣获 2025 年全国智慧医保大赛二等奖，“医保智能经办+延伸办双轮驱动服务链”和医保药品一站式服务与溯源管理平台荣获大赛三等奖；在“数据要素×”大赛宁夏分赛中，“数据赋能 DIP 医保支付方式精准监管项目”荣获 2025 年医疗保障赛道二等奖，“追溯码采集管理应用”荣获优秀奖；“基于安全技术的福建省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

通解决方案”获颁 2025 年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应用推广大会“2024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证书；“AI 社保规划师”“易联众智能病历助手——小易 AI”“基于私域大语言模型的医保‘智捷服务’解决方案”入选 2025 年福建省人工智能案例展示交流活动典型案例；“基于私域大语言模型的医保‘智捷服务’解决方案”入选福建省省级人工智能典型应用场景名单；“AI 社保规划师”案例入选《2025 年福建省改革优秀案例评选活动表扬案例名单》“特色微创新”类案例。

公司重视新技术研发，拥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完备的软件技术授权证书，亦拥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印刷经营许可证，以及一系列管理体系证书。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软件著作权 79 件，发明专利授权 7 件。

公司的技术实力和经营成果一直受到政府部门或行业的认可。公司参与国家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障卡一卡通规范第 2 部分：应用规范》（GB/T45498.2-2025）制定及《卡及身份识别安全设备 测试方法 第 1 部分：一般特性》（GB/T17554.1-2025）修订，前述 2 项标准已于报告期内正式发布。入选中国软件行业协会“2025 年度中国信创软件高质量发展百强企业收录榜单”、福建省第二批入库数据企业名单（“数据技术企业”和“数据安全企业”）、2025 年度厦门市重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2024 年度厦门市未来产业骨干企业备案、2025 年第一批（总第二十七批）厦门市软件企业“白名单”、厦门市技术创新基金“白名单”；公司控股子公司民生科技、保睿通、智鼎科技入选“国家鼓励的软件企业”，民生科技、智鼎科技入选福建省第二批入库数据企业名单（“数据技术企业”和“数据应用企业”），民生科技、保睿通、智鼎科技、睿图信息、医疗信息、医卫信息、智能科技、安徽易联众、安徽科技、山西易联众、山西惠民入选“科技型中小企业”，民生科技入选厦门市技术创新基金“白名单”、2025 年度福建省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瞪羚”创新企业，保睿通获评 2024 年度厦门市未来产业骨干企业、厦门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山西惠民获评 2025 年度山西民营瞪羚企业、2025 年度山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98,615,761.99	100%	558,413,139.01	100%	-10.71%
分行业					
民生服务行业	497,716,919.63	99.82%	550,354,797.73	98.56%	-9.56%
保险经纪行业	637,160.71	0.13%	5,410,088.25	0.97%	-88.22%
其他行业	261,681.65	0.05%	2,648,253.03	0.47%	-90.12%
分产品					
定制软件及 IC	323,128,650.40	64.81%	370,850,273.50	66.41%	-12.87%
技术服务	124,306,758.52	24.93%	110,159,581.49	19.73%	12.84%
系统集成及硬件	47,016,424.21	9.43%	60,331,991.92	10.80%	-22.07%
保险经纪	637,160.71	0.13%	5,410,088.25	0.97%	-88.22%
其他服务	3,526,768.15	0.71%	11,661,203.85	2.09%	-69.76%
分地区					
福建	208,470,973.32	41.81%	282,950,776.86	50.67%	-26.32%
山西	64,745,107.24	12.98%	58,314,591.64	10.44%	11.03%

广东	45,828,460.13	9.19%	58,900,861.08	10.55%	-22.19%
安徽	31,130,771.83	6.24%	39,418,204.88	7.06%	-21.02%
北京	27,197,775.95	5.45%	30,697,532.41	5.50%	-11.40%
吉林	20,651,528.65	4.14%	17,633,459.23	3.16%	17.12%
宁夏	12,829,845.98	2.57%	18,257,811.35	3.27%	-29.73%
河北	12,283,602.15	2.46%	10,013,397.77	1.79%	22.67%
甘肃	12,198,652.66	2.45%	5,303,890.47	0.95%	129.99%
其他	63,279,044.08	12.69%	36,922,613.32	6.61%	71.38%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498,615,761.99	100.00%	558,413,139.01	100.00%	-10.71%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9,362,34 3.01	104,319,1 21.51	118,370,2 59.23	216,564,0 38.24	48,863,46 9.88	156,275,4 94.94	130,096,1 58.38	223,178,0 1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6,262,53 7.07	63,438,19 8.86	766,100.0 6	11,380,90 7.97	- 40,150,46 5.42	- 12,560,23 8.76	- 15,282,37 4.73	24,711,97 6.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4,139,69 6.79	- 13,781,93 5.52	- 430,455.9 9	6,482,760 .53	- 37,186,72 0.71	- 14,875,22 4.58	- 17,711,81 8.09	21,150,06 8.56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是国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等民生领域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和产品与技术服务提供商，客户主要为政府、卫生管理部门、医院、银行等单位，这些客户普遍遵循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通常在每年上半年制定投资计划，需要通过预算、审批、招标、合同签订等流程，许多项目还需要纳入财政预算、政府采购，因此项目周期相对较长；同时，公司客户年度资本开支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对公司的项目验收和付款也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基于上述行业特性，公司的订单量、收入与利润的实现及销售回款呈不均衡的季节性分布。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民生服务行业	497,716,919.63	236,372,662.53	52.51%	-9.56%	-19.75%	6.03%
分产品						
定制软件及 IC	323,128,650.40	134,765,368.54	58.29%	-12.87%	-32.10%	11.81%
技术服务	124,306,758.52	66,032,418.06	46.88%	12.84%	25.51%	-5.36%
系统集成及硬	47,016,424.21	35,076,723.68	25.39%	-22.07%	-12.58%	-8.10%

件						
分地区						
福建	208,470,973.32	105,712,955.85	49.29%	-26.32%	-27.65%	0.93%
山西	64,745,107.24	23,517,336.43	63.68%	11.03%	-14.58%	10.89%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498,615,761.99	236,901,738.77	52.49%	-10.71%	-20.72%	6.0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民生信息服务	原材料	55,602,615.14	23.48%	63,848,556.10	21.42%	-12.91%
民生信息服务	人工成本及其他	180,770,047.39	76.32%	230,755,710.90	77.40%	-21.66%
保险经纪	技术服务与数据服务及其他	478,098.66	0.20%	3,544,347.24	1.19%	-86.51%

说明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55,602,615.14	23.48%	63,848,556.10	21.42%	-12.91%
人工成本及其他	180,770,047.39	76.32%	230,755,710.90	77.40%	-21.66%
技术服务与数据服务及其他	478,098.66	0.20%	3,544,347.24	1.19%	-86.51%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2025 年 9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三明市易联众金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2. 2025 年 12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陕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3. 2025 年 12 月，本公司的孙公司易联众健康（北京）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9,887,288.9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0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7,494,698.33	3.51%
2	客户二	13,688,856.05	2.75%
3	客户三	11,480,245.84	2.30%
4	客户四	9,161,122.91	1.84%
5	客户五	8,062,365.81	1.62%
合计	--	59,887,288.94	12.0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2,773,988.5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4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9,972,408.03	8.97%
2	供应商二	3,982,336.41	3.58%
3	供应商三	3,789,117.61	3.41%
4	供应商四	2,616,595.81	2.35%
5	供应商五	2,413,530.72	2.17%
合计	--	22,773,988.58	20.4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2,572,114.10	81,824,955.22	0.91%	
管理费用	170,748,555.67	160,644,692.94	6.29%	
财务费用	-1,207,574.46	-693,341.91	-74.17%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	41,340,637.82	57,370,076.47	-27.94%	主要系职工薪酬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国产化智能影像信息管理系统的研究开发	基于国产化智能影像信息管理系统的研究开发，旨在响应国家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战略，通过自主研发符合信创标准的智能化医学影像管理系统，实现影像数据的高效采集、智能处理、安全存储及跨机构互联互通，提升医疗机构诊断效率与服务质量，降低核心技术对外依赖风险，保障医疗数据安全与患者隐私，增强公司在医疗信息化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盈利能力，助力我国医疗信息产业自主可控与高质量发展。	测试中	达到各项技术指标	本项目预计将成为公司未来重要的业绩增长引擎，通过抢占医疗信创市场先机，强化公司在医学影像信息化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推动业务结构向高附加值自主产品转型，提升整体盈利水平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10	407	-23.8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7.88%	22.59%	-4.7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61	339	-23.01%
硕士	9	7	28.57%
其他	40	61	-34.4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15	152	-24.34%
30~40 岁	168	223	-24.66%
其他	27	32	-15.6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2,792,906.03	57,370,076.47	95,340,602.0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58%	10.27%	11.9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1,452,268.21	0.00	1,188,750.34

(元)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39%	0.00%	1.25%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2.65%	0.00%	4.39%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易启 AI	921,472.20	2025 年 12 月份验收结转无形资产	已完结
HRSSC 项目	377,926.71	2025 年 9 月验收结转无形资产	已完结
智鼎灵境	152,869.30	2025 年 10 月开始资本化，项目还在研发中	研发中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满足以上条件并符合开发支出资本化的项目，公司会及时提交项目立项审批，审批通过后，项目正式立项进入资本化开发阶段。

上述项目均经过市场调研、项目立项报告、项目预算等环节严格的项目评审。

上述资本化研发项目基于无形资产的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且公司有依赖上述无形资产进行销售的意图，基于无形资产完成的软件解决方案存在市场。公司营业收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足以支撑研发工作，公司研发经验丰富，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项目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9,774,934.55	675,184,026.69	-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577,835.37	709,538,240.22	-1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97,099.18	-34,354,213.53	161.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5,587.81	930,239.04	1,291.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6,795.28	6,430,504.14	-14.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8,792.53	-5,500,265.10	235.24%

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2,625.83	14,073,019.22	-35.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2,625.83	-14,073,019.22	35.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63,265.88	-53,927,497.85	136.2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收到以前年度处置控股子公司厦门市腾云易惠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尾款、收到转让参股公司福建省数字人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和开银灏昌（海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款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大幅减少，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分红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324,064.73	26.31%	主要系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和权益法下确认的对联营企业产生的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不具有可持续性；权益法下确认的对联营企业产生的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448,362.91	19.19%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7,493,239.20	-13.76%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797,359.88	1.46%	主要系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1,609,512.41	2.96%	主要系违约金、罚款和注销无法收回税款及其他	否
其他收益	11,063,535.89	20.32%	主要系政府补助	软件退税和个税手续费返还具有可持续性；政府补助不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63,103,634.49	115.89%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及根据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浙01民终4410号《民事判决书》冲回前期计提预计负债本金及利息6,045.45万元并转回信用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具备可持续性；根据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浙01民终4410号《民事判决书》冲回前期计提预计负债本金及利息6,045.45万元并转回信用减值损失，不具

				备可持续性
--	--	--	--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67,545,857.46	38.71%	350,730,494.19	36.75%	1.96%	
应收账款	193,896,086.80	20.42%	185,660,227.81	19.46%	0.96%	
合同资产	8,553,297.73	0.90%	10,985,247.19	1.15%	-0.25%	
存货	85,583,126.35	9.01%	97,315,191.30	10.20%	-1.19%	
投资性房地产	937,689.62	0.10%		0.00%	0.10%	
长期股权投资	76,493,913.91	8.06%	73,976,327.44	7.75%	0.31%	
固定资产	53,931,404.93	5.68%	56,444,743.82	5.91%	-0.23%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7,421,741.52	0.78%	7,938,624.36	0.83%	-0.05%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合同负债	214,900,609.15	22.63%	189,519,961.28	19.86%	2.77%	
长期借款		0.00%	500,000.00	0.05%	-0.05%	
租赁负债	3,031,693.55	0.32%	4,250,220.34	0.45%	-0.1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9,835,000.00	11,496,521.74	6,880,221.74					41,331,521.74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1,000,000.00					5,500,000.00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912,388.00	912,388.00					87,612.00

金融资产 小计	36,335,00 0.00	10,584,13 3.74	4,967,833 .74					46,919,13 3.74
上述合计	36,335,00 0.00	10,584,13 3.74	4,967,833 .74					46,919,13 3.74
金融负债	0.00	135,770.8 3	135,770.8 3					135,770.8 3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950,893.97	10,698,796.58	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附注七、注释 1
海保人寿 6.5%股权		29,835,000.00	2025 年 9 月，该股权解除冻结
合计	7,950,893.97	40,533,796.58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270,000.00	4,788,976.50	156.2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易康吉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保险经纪	50,000,000.00	23,206,885.30	20,096,926.19	637,160.71	-4,909,464.98	-5,686,415.26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30,000,000.00	120,714,110.98	33,845,847.84	104,306,236.78	5,858,138.37	6,097,519.81
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0,800,000.00	112,733,501.65	51,090,938.53	55,938,161.20	9,161,559.62	7,856,624.21
安徽易联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5,000,000.00	33,764,534.88	-6,455,840.33	18,881,842.47	-7,552,518.28	-7,552,518.28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3,571,429.00	511,464,539.88	141,687,249.54	795,536,568.18	70,992,752.75	70,151,706.7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三明市易联众金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影响净利润
陕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销	影响净利润
易联众健康（北京）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注销	影响净利润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主要系受益于行业需求持续释放及下游应用场景加速渗透，其硬件终端业务快速拓展，全国市场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带动营业收入规模大幅提升；叠加核心业务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进而推动净利润实现较快增长。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以数字科技为基础，重点围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卫生健康等民生重要领域，专注打造全方位的整体解决方案和产品与技术服务体系，坚持专注、创新、开放、协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致力于以数字化重塑民生健康新生态。

公司依据二十余年的行业积累，深刻理解政府、企业和社会大众不同层面的民生信息服务需求，依托三明医改模式建设和福建医保改革以来不断迭代升级、日益成熟的产品与技术服务体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政务服务平台、国家医保局信息化平台和国家卫健委大数据工程等国家级数字化生态建设经验，以及国家医保电子凭证、国家电子社保卡等国家级数字产品的标准制订、系统建设、运营服务优势，进一步巩固、提高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构建不断满足多层次、多样化需求的软硬件产品应用体系，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的综合运营服务模式，支撑数字医保、数字医疗、数字人社、数字科技和数字服务等业务赋能民生领域相关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推动公司从传统的“政务信息化”公司向“数字化、业务化、服务化”的运营公司演进，为政府、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提供全方位、便捷化民生信息服务和产品。

公司未来将坚持“一体两翼、双轮驱动”的经营战略，通过技术驱动和资本驱动，持续发展数字政务业务的基本盘，大力拓展大健康产业赛道和大数据产业赛道。

（二）经营计划

2026 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的经营管理总体思路，业务在稳固基本盘中寻求突破，管理在深化服务赋能中提质增效。同时，继续全面推进“AI+”战略，进一步加快 AI 产品研发、推广和应用场景落地，推动 AI 服务赋能公司内部管理。

业务上，从“面、线、点”三个维度协同发力。一是稳住基本面，数字人社、数字医保业务要继续保障好国家人社、医保信息平台的运维，持续做好客户服务，稳住数字人社和数字医保市场的优势地位；在数字医疗业务方面，继续深耕福建区域重点客户，保持向好局面，不断扩大医疗影像产品的细分市场份额，做好产品交付和后续服务。二是深化价值线，项目型业务要深耕重点区域客户，深挖客户需求；运维购买服务业务要进一步强化客户服务意识，提升客户认可度；运营服务型业务，要结合 AI 应用持续创新，发挥公司现有资源加快变现。三是突破关键点，AI 方面，要结合已落地的案例，进一步挖掘应用场景，将成熟的 AI 解决方案快速产品化、规模化，打开新的增长空间。

管理上，要围绕服务赋能展开。一是要坚决守好安全底线，2026 年，严防网络与数据安全风险，持续防控合规风险。二是要建强内部服务赋能平台，通过完善信息化系统平台，让“数据多跑路，一线少折腾”；通过持续升级“易知企业知识库”，上线“易启 AI 研发平台”，推动公司的生产方式从“靠人力和经验”向“靠数据和算法”升级。三是推动职能部门在解决问题、提高效率上持续进行微创新，首先是流程精简优化，让审批更高效，让同事少折腾。其次是知识数据 AI 化，提高知识和经验的复用水平，推动数据共享，最大限度减少工作成本。再次是风险管控前置化，管理部门建立风险清单、应对策略等知识集，帮助业务单元提前识别和规避风险，数据安全监测要从事后排查转向事前防护，从源头防控风险。（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 技术风险

持续的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由于信息技术类产品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的特点，不同用户、不同场景对软件及相关产品的需求呈现多样化和求新求变的特点，公司需要不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升级。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面临丧失技术和市场优势导致发展滞后的风险。

目前，公司拥有的系列核心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这是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构成要素；公司从制度上、资金扶持上鼓励技术团队持续保持研发激情和动力；公司关键技术由相对独立的多个核心技术研发小组掌握；公司已经采取了诸如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建立健全内部保密制度、申请专利及著作权保护、严格执行研发全过程的规范化管理等措施防范技术泄密风险。另一方面，公司核心技术体系完备，个别技术失密并不能造成公司核心技术体系的失密。

2. 运营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类别更加丰富，客户范围不断扩大，这也对公司的运营能力提出了更大的挑战。若公司在产品销售或售后服务方面处理问题不到位或者不尽完善，可能给公司的声誉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从产品销售到售后服务，已针对客户需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以客户为中心”售后服务体系，制定了合理的利益分配制度，严格的责任追究和客户响应机制，有效保证了公司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增强了相关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避免了责任不清、职责不明导致的运营风险。

3. 市场风险

AI 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5G 等新技术促使民生信息服务行业发展进入新阶段，这对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迅速响应行业发展需求，业务发展将会受到不利影响。作为资深的行业先行者，公司对行业发展具有深刻的理解及准确地把握，前瞻性地把握行业发展新业态、新趋势进行行业战略部署，并融合基础业务创新发展，保持市场竞争优势。

医疗行业数字化转型受国家产业政策扶持及行业巨大发展前景趋势影响，国内外众多公司纷纷加大对医疗信息化、数字化的投入力度，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可能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立足已有数字医疗业务的基础优势稳步推进业务发展，并通过不断增强核心竞争优势来降低市场风险。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引领业务发展，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通过组织专人收集、分析行业信息，聘请业内资深人士随时顾问，保证公司及时化解风险的能力。公司通过搭建集业务领域政策、方案和技术的内部知识库分享平台，帮助公司员工随时学习、了解最新行业资讯，提高自身综合业务素质。

4. 业务升级风险及其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正积极开发以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等新技术为特点的高科技产品和项目，主动向数字生态运营型企业转型，以保持行业发展的领先地位。但新基建技术是行业发展新热点，从商业模式的探索、建立、成型以及业绩的释放需要较长周期和较大投入，且市场竞争十分激烈，人才技术要求较高，发展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通过深化基础业务发展为业务升级奠定坚实基础，并以创新为企业发展驱动力，持续加大技术人才团队培育及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公司从战略层面强化业务规划，结合行业发展探索适合的商业运营模式，稳步推进业务升级。随着公司业务升级的不断深化，可能带来一系列管理风险。针对管理风险，公司采取以下几个方面的措施：

(1) 不断完善法人管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体系，加强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执行，通过规范决策流程、发挥监管职能等方式，杜绝管理漏洞。

(2) 不断完善公司经营管理层特别是核心团队的知识和能力构成，提高决策团队的风险识别能力和业务发展机遇的把握能力。

(3) 积极探索有效的经营管理模式，借鉴创投基金的成功范例，总结公司已有经验，采取以“公司控股+骨干人员持股”为主要形式的创业模式，既能激发经营团队的创业积极性，又能有效分散公司的经营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5 月 15 日	线上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通过“全景路演”网站、“全景财经”微信公众号或全景路演 APP 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网	围绕公司违规担保/违规借款事项所涉诉讼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等进行分析与交流。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易联众：2025 年 5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

				上业绩说明会暨厦门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公司未提供资料。	号：2025-001)
--	--	--	--	---------------------------------	----------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公司的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公司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市值管理制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管理体系，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具体治理情况如下：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力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会和 2 次临时股东会，均由董事会负责召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会议。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并就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相关议程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且由见证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周口市财政局（周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及要求，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议事规则履行职责。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董事 11 人，其中独立董事 4 人。董事会的人员结构及数量设置、董事的选聘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各董事严格审议相关议案，保证了公司相关事项的科学决策。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2025 年 10 月 17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按照相关规定，后续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五）关于独立董事制度运作情况

公司设独立董事 4 名。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认真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重点关注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相关事项审慎进行审议或发表意见，充分利用其财务、法律等专业特长为公司发展战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言献策，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通过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网站，《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得信息。

（七）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加强内幕信息的管理，做到“一事一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是公司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登记备案的日常办事机构，并负责公司内幕信息的监管工作，确保各部门对内幕信息的及时反馈，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手续，及时向证券监管部门报送规范格式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反《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情形。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并不断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以及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作为高科技创新型企业，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运营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独立开展各项业务活动，不依赖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备的各项人事管理制度，具有独立的劳动聘用、工资报酬、绩效考核、奖惩制度以及规范的任免流程等，具有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的 CEO、执行总裁、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的资产完整，具有与经营活动相适应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也独立拥有注册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资产，或者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具备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体系，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各机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形成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独立设置内部组织架构，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混合纳税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吴梁斌	男	48	董事长	现任	2022年05月19日	2028年10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CEO	任免	2021年10月20日	2026年03月15日						
王焕青	男	54	副董事长	现任	2021年12月23日	2028年10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执行总裁	现任	2021年09月13日	2027年09月01日						
周正	男	52	副董事长	现任	2025年10月17日	2028年10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余青	男	44	董事	现任	2025年10月17日	2028年10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毅	男	40	董事	现任	2025年10月17日	2028年10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胡晓琼	女	41	董事	现任	2025年12月16日	2028年10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辉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0月17日	2028年10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实强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0月17日	2028年10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建伟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2月16日	2028年10月16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日	日						
徐常亮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 12月16 日	2028年 10月16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薛伟	男	47	CEO	现任	2026年 03月16 日	2028年 10月16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江生	男	62	高级副总裁	现任	2016年 07月08 日	2027年 09月0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陈东红	男	55	财务总监	现任	2021年 04月17 日	2027年 09月0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高级副总裁	现任	2024年 09月02 日	2027年 09月01 日						
常兴华	男	41	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6年 03月16 日	2028年 10月16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吴一禹	男	66	副董事长	离任	2018年 06月20 日	2025年 10月17 日	500	0	0	0	500	不适用
王隽	女	52	董事	离任	2023年 09月11 日	2025年 10月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牛妞	女	40	董事	离任	2021年 09月30 日	2026年 03月15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高级副总裁	离任	2021年 08月16 日	2026年 03月15 日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1年 09月13 日	2026年 03月15 日						
卢永华	男	72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 07月05 日	2025年 10月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乔红军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 04月22 日	2025年 10月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斌	男	55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 07月05 日	2025年 10月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张月波	男	64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年 02月06 日	2025年 10月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500	0	0	0	5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吴一禹先生、王隽女士、卢永华先生、乔红军先生、王斌先生、张月波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2026年3月15日，吴梁斌先生因公司工作安排调整原因辞去CEO职务，辞任后，将继续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2026 年 3 月 15 日，牛妞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一禹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王隽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卢永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乔红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王斌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张月波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周正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余青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张毅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李辉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陈实强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换届
胡晓琼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李建伟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徐常亮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16 日	换届
吴梁斌	CEO	任免	2026 年 03 月 15 日	工作调动
牛妞	董事、高级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6 年 03 月 15 日	个人原因
薛伟	CEO	聘任	2026 年 03 月 16 日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 CEO。
常兴华	高级副总裁、董事会 秘书	聘任	2026 年 03 月 16 日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公司现任董事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10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①吴梁斌：男，生于 1978 年 9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硕士学位。2001 年 7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北京利博赛社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人社部社会保险核心平台研究院）项目经理、部门经理、技术总监；2012 年 5 月起任公司产品研发管理部副总经理、研发中心总经理等职务；2015 年 7 月至 2021 年 12 月，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 2026 年 3 月任公司 CEO；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9 年 6 月担任国家医疗保障局信息平台总架构师、标准组组长。2019 年获评厦门市第四批“青年创新创业”人才（A+类），2020 年获评福建省第一批“创业之星”人才计划，2023 年被认定为福建省省级高层次人才（B 类），2024 年被认定为厦门市高层次人才。现兼任中国国际科技促进会医药服务产业分会副会长、中国劳动学会理事、中国医疗保险研究会支付改革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福建省网信产业联合会副会长、福建省大数据产业商会监事长、厦门大学业界专家、政协思明区第九届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②王焕青：男，生于 1972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 年 7 月，毕业于复旦大学国际经济法专业，获法学学士学位，2015 年获香港科技大学 EMBA 学位。曾任福建奥华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赛伯乐绿科集团合伙人，运通星（中国）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总裁，福建新恒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福建荣宏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高榕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银行福州

分行长乐支行副行长。2021 年 9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执行总裁；2025 年 10 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③周正：男，生于 1974 年 3 月，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1997 年 9 月至 2013 年 12 月就职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长秘书、货运部广州营业部经理、市场收益处经理等；2013 年 12 月至 2020 年 8 月就职于阿里巴巴，历任飞猪旅行副总裁、浙江未来酒店 CEO、大麦网平台总经理、天猫大快消新零售负责人；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成都医云科技有限公司 COO；2021 年 10 月至今北京视旅网络技术公司联合创始人。2025 年 10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

④余青：男，生于 1982 年 5 月，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浙江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士、计算机应用技术硕士。历任阿里巴巴集团技术总监、Lazada 技术执行副总裁、Daraz 首席技术官等职务。2021 年 6 月开始担任深圳市行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CTO。2025 年 10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⑤张毅：男，生于 1986 年 2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中国国旅(CITS)海南会展有限公司会展项目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景域国际旅游运营集团驴妈妈旅游网运营部负责人；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艺龙(Elong.com) 合作伙伴部区域高级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20 年 10 月就职于阿里巴巴集团，历任飞猪旅行大区总监、渠道业务总监、副总经理、云智能事业群钉钉生态中台负责人、高级商业运营专家。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医联(Medlinker.com) 共建渠道部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 2024 年 3 月海南伴客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 8 月任南京新百集团安康通控股高级顾问、副总裁。2025 年 9 月起任方欣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25 年 10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⑥胡晓琼：女，生于 1985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金融风险经理、法律职业资格。研究生中央财经大学证券投资专业毕业。2009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历任华创证券研究所机构销售部机构销售经理、合规负责人、信息综合部总监，2017 年 1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华创证券私募基金子公司金汇财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监。2021 年 9 月至今历任河南兴周城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周口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⑦李建伟：男，生于 1974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硕博研究生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专业毕业。1999 至 2017 年间，作为创始人先后参与创办北京万国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方圆圆合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明师明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等企业，并担任董事、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商法研究所所长，企业合规与营商环境研究中心主任，兼任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300755.SZ)、中国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00691.HK)、锦欣生殖医疗集团有限公司(01951.HK) 独立董事。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⑧李辉：男，生于 1983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 年 1 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材料加工系，获工学硕士学位。现任厦门理工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教授、专心护康(厦门)科技有限公司法人/总经理、厦门市模具行业协会副会长、华中科技大学厦门校友会副会长。曾任大博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901.SZ)、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1196.SZ) 独立董事。2025 年 10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⑨陈实强：男，生于 1972 年 7 月，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广东健力宝集团财务中心财务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高级经理、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部经理，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副所长、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授薪合伙人。现任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02766.SZ)、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盈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0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⑩徐常亮：男，生于 1980 年 4 月，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8 月至 2016 年 12 月就职于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任职研究员；2017 年 1 月至 2023 年 5 月就职于新华智云科技有限公司，任职 CEO、董事；2024 年 3 月至今，任国科大杭州高等研究院研究员。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公司董事会聘任。

①薛伟：男，197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邮电大学硕士学位。2016 年 8 月起任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智慧生态首席运营官，负责海尔智慧家庭战略顶层设计与蓝图规划、智慧家庭战略运营、智家生态孵化及

运营，智家全球数字技术委员会运营。2023 年 11 月起任奥克斯集团副总裁，负责集团及家电（港股奥克斯电气）、能源、医疗（A 股三星医疗）、地产（港股奥克斯国际）等产业板块数字化战略创新与运营，集团绿色健康战略与 AI 智能体、具身智能战略创新落地。2026 年 3 月起任公司 CEO。

②王焕青：公司副董事长、执行总裁，简历详见本节“2、（1）公司现任董事②”。

③陈江生：男，生于 1964 年 12 月，中国国籍。1984 年 7 月毕业于福建化工学校化工仪表专业，大专学历。历任厦门巨龙福州办事处工程师、三明市巨龙软件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实达巨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达科技（福建）软件系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④陈东红：男，生于 1971 年 3 月，中国国籍，厦门大学、厦门会计学院会计硕士专业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7 月至 1993 年 1 月任厦门市审计局审计员；1996 年 1 月至 1999 年 6 月，任厦门厦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计财部副经理；1999 年 7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厦门中威敬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高级副总裁。

⑤常兴华：男，生于 1985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企业合规师，具有董秘任职资格、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历任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证券事务代表；河南鑫安利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总监、证券事务代表；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监、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26 年 3 月起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梁斌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9 月 20 日		是
吴梁斌	易联众智鼎（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20 日		是
吴梁斌	山西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8 月 08 日		否
吴梁斌	福建易联众保睿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6 月 08 日		是
吴梁斌	北京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7 月 09 日		否
吴梁斌	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 11 日		是
吴梁斌	安徽易联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5 月 08 日		是
吴梁斌	海南保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 年 02 月 23 日		否
吴梁斌	海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3 月 30 日		是
吴梁斌	吉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9 月 28 日		是
吴梁斌	厦门易瑞鸿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6 月 20 日		否
吴梁斌	厦门易瑞天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5 年 07 月 07 日		否

	(有限合伙)				
吴梁斌	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6年03月02日		是
吴梁斌	广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9月28日	2025年01月22日	否
吴梁斌	安徽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7月23日	2025年01月22日	否
吴梁斌	易联众健康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29日	2025年09月09日	否
吴梁斌	陕西易联众金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22日	2025年11月18日	否
吴梁斌	广西易联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1月10日	2026年01月12日	是
吴梁斌	易联众云链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24日	2026年01月16日	是
吴梁斌	山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27日	2026年01月28日	是
王焕青	福州运通致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04月29日		否
王焕青	海南保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年05月21日		否
王焕青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12日		是
王焕青	北京易联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8月24日		否
王焕青	易联众智鼎(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2月05日		是
王焕青	厦门易瑞同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5年06月30日		否
王焕青	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6年03月02日		是
王焕青	福建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1月19日	2025年08月20日	否
周正	广东木域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3年07月04日		否
周正	中能智信能源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4年05月20日		否
余青	深圳市行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CTO	2021年06月15日		是
张毅	海南伴客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1年11月01日		否
张毅	方欣科技有限公司	首席运营官	2025年09月15日		是
胡晓琼	周口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9月26日		否
胡晓琼	周口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12月29日		是
胡晓琼	河南威猛振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2月28日		否
胡晓琼	周口市战略性新	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03月02日		否

	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日		
胡晓琼	中众（河南）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23日	2025年07月22日	否
胡晓琼	周口豫兴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4年01月23日	2026年02月09日	否
胡晓琼	周口兴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4年01月29日	2026年02月09日	否
李建伟	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	教授	2004年07月01日		是
李建伟	中国政法大学商法研究所	所长	2014年07月01日		否
李建伟	中国政法大学企业合规与营商环境研究中心	主任	2018年05月30日		否
李建伟	灵思云途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23日		是
李建伟	中国山水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5月23日		是
李建伟	锦欣生殖医疗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8月31日		是
李建伟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4月20日		是
李建伟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21日	2025年05月30日	是
李辉	厦门理工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副教授	2019年12月07日		是
李辉	厦门市模具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0年04月15日		否
李辉	华中科技大学厦门校友会	副会长	2023年10月14日		否
李辉	专心护康（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3年09月06日		否
李辉	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07日	2026年01月29日	是
陈实强	深圳市摩拜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08月06日		否
陈实强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25日		是
陈实强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3年08月01日		是
陈实强	深圳市捷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2月08日		是
陈实强	无锡盈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8月01日		是
徐常亮	国科大杭州高等研究院	研究员	2024年03月01日		是
徐常亮	杭州数闻企业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16日	2025年11月21日	否
徐常亮	杭州云闻企业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16日	2025年11月21日	否
陈江生	福建易联众保睿	董事	2018年06月08日		是

	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		
陈江生	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6年01月30日		是
陈江生	厦门易瑞和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5年07月03日		否
陈东红	厦门易联众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06日	2025年09月09日	否
陈东红	安徽易联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5月05日		是
陈东红	福建易联众保睿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4月07日		是
陈东红	易联众智能(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10日		是
陈东红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1月14日		是
陈东红	厦门市纵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2月22日	2026年01月20日	是
陈东红	海南保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年02月23日		否
陈东红	福建易联众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4月01日		是
陈东红	福建易联众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30日		是
陈东红	易康吉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年05月12日		否
陈东红	易联众智鼎(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9月08日		是
陈东红	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7月27日		是
陈东红	山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8月07日		是
陈东红	易联众健康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8月22日	2025年09月09日	否
陈东红	厦门勤敬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0月29日		否
陈东红	厦门勤敬财税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08月24日		否
陈东红	厦门易瑞鸿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人员	2025年06月2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报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2025 年度，公司董事津贴依据股东会决议支付。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参与公司经营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总收入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年终奖组成。公司董事津贴依据市场水平并按照责、权、利一致的原则确定。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规定发放，2025 年度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支付税前报酬 764.01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梁斌	男	48	董事长 CEO	现任 任免	149.57	否
王焕青	男	54	副董事长、 执行总裁	现任	123.44	否
周正	男	52	副董事长	现任	2.09	否
余青	男	44	董事	现任	2.09	否
张毅	男	40	董事	现任	2.09	否
胡晓琼	女	41	董事	现任	0.42	是
李辉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61	否
陈实强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61	否
李建伟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0.52	否
徐常亮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0.52	否
陈江生	男	62	高级副总裁	现任	110.51	否
陈东红	男	55	财务总监、 高级副总裁	现任	110.68	否
吴一禹	男	66	副董事长	离任	7.58	否
王隽	男	52	董事	离任	61.62	否
牛妞	女	40	董事、高级副 总裁、董事会 秘书	离任	149.74	否
卢永华	男	72	独立董事	离任	9.48	否
乔红军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9.48	否
王斌	男	55	独立董事	离任	9.48	否
张月波	男	64	独立董事	离任	9.48	否
合计	--	--	--	--	764.01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个人绩效评定情况进行考核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2025 年度，董事领取的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参与公司经营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进行考核，并领取相应的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2025 年度，公司未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施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吴梁斌	7	6	1	0	0	否	3
王焕青	7	6	1	0	0	否	3
周正	4	2	2	0	0	否	1
余青	4	1	3	0	0	否	1
张毅	4	1	3	0	0	否	1
胡晓琼	0	0	0	0	0	否	0
李辉	4	2	2	0	0	否	1
陈实强	4	1	3	0	0	否	1
李建伟	0	0	0	0	0	否	0
徐常亮	0	0	0	0	0	否	0
吴一禹	3	1	2	0	0	否	2
王隼	3	1	2	0	0	否	1
牛妞	7	6	1	0	0	否	3
卢永华	3	1	2	0	0	否	2
乔红军	3	1	2	0	0	否	2
王斌	3	1	2	0	0	否	2
张月波	3	1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推动、持续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认真听取董事提出的建议，积极采纳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的合理化建议。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
-------	------	--------	------	------	------------	-----------	------------

							有)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卢永华（主任委员）、王斌、张月波	5	2025年03月31日	审议《易联众2024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易联众2024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共2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审慎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经过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审计委员会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无
			2025年04月27日	审议经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易联众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易联众2025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计划》，共7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审慎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经过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审计委员会指导内部审计工作；核查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情况；评估、审查拟续聘的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和履职情况；在2024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审阅公司的2024年度、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等，监督检查披露信息，并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审议。	无
			2025年08月22日	审议《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易联众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	审计委员会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在2025年半年	无

				2025 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和《易联众 2025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计划》，共 3 项议案	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审慎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经过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审阅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监督核查披露信息，并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审议。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陈实强、李辉、余青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审慎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经过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审计委员会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在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审阅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监督核查披露信息；审查拟聘任的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的任职资格，并将相关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审议。	无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易联众 2025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报告》《易联众 2025 年第四季度审计工作计划》《易联众 2026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易联众 2026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计划》，共 4 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审慎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经过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审计委员会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无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	卢永华（主任委员）、	1	2025 年 09 月 29 日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中	全体委员对公司第六届	无

会	乔红军、牛妞			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经过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共计 20 名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审议。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斌（主任委员）、乔红军、吴梁斌	1	2025 年 04 月 27 日	审议《关于对 2024 年度参与公司经营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的议案》《关于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共 4 项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经过充分沟通与讨论，一致同意通过所有议案。	全体委员对 2024 年度参与公司经营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绩效进行评估和考核；分别对公司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绩效考核方案进行审议，并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审议。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2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3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3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3
销售人员	161
技术人员	1,244
财务人员	54
行政人员	131
管理人员	97
客服人员	14
合计	1,7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51
本科	1,262
大专	381
大专以下	39
合计	1,734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实施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制度，以满足内部公平性与外部竞争性为原则，旨在将员工利益与公司业务发展有效结合，吸引、激励和保留关键人才。以责任、能力和贡献作为公司薪酬分配的依据，员工薪资由基础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基础工资主要体现岗位价值和专业能力，绩效工资与岗位责任、工作业绩及所在单位的业绩挂钩。

公司的福利体系以国家基本社会保障制度为基础，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提供各种带薪假期、过节福利、工会福利、出差补贴、话费补贴等福利，为员工提供丰富、完备的福利保障。通过构建全面的薪酬福利体系，进一步吸引和保留核心骨干人才，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持续、稳定的人才保证。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报告期内职工薪酬总额为 33,716.13 万元，占公司成本总额的比重为 63.04%；本报告期职工薪酬总额同比减少 0.76%。2025 年末公司技术人员数量为 1,244 人，与上年同期减少 3.34%。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的职业发展和能力成长，建立“管理线+专业线”的双通道职业发展路径，构建完善的人才培训与培养体系。结合业务发展状况与岗位能力素质要求，建立分级培训计划，将培训划分为领导力培训、业务培训、技能培训、新员工培训。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储备人才建设，培养复合型人才，加强公司人才梯队建设，实现员工自身职业能力提升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共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考虑未来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情况，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相关的审议程序和决策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5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董事会提出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30,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截至 2025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且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情况，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积极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规范经营、优化治理、管控风险，强调内部控制的力度与效率，重视相关责任的权责及落实，持续推进公司内控体系的完整合规、有效可行，实现了公司健康科学的运营目标，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监察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和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报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购买新增子公司的情形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p>定性标准</p>	<p>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发生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1) 控制环境无效；(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3)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监察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编制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1)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2) 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3)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4) 公司违反法律法规，遭受重大行政监管处罚。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1)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2)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 公司违反规章制度，形成损失。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为一般缺陷。</p>
<p>定量标准</p>	<p>(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a) 涉及资产、负债的错报：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5%； b) 涉及净资产的错报：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5%； c) 涉及收入的错报：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5%； (2)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a) 涉及资产、负债的错报：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3% < 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5%； b) 涉及净资产的错报：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3% < 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5%； c) 涉及收入的错报：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3% < 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5%。 (3)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认定为一般缺陷： a) 涉及资产、负债的错报：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 3%； b) 涉及净资产的错报：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总额 3%； c) 涉及收入的错报：错报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收入总额 3%。</p>	<p>(1) 重大缺陷：缺陷导致的直接损失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 (2) 重要缺陷：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 < 缺陷导致的直接损失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 (3) 一般缺陷：缺陷导致的直接损失金额 ≤ 合并报表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p>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p>		<p>0</p>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易联众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义务，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通过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组织协调各职能部门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通过现场、网络等合法有效的方式，让更多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参加股东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表决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和实地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重视员工的未来职业发展规划，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注重员工的安全、劳动保护和身心健康，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利益；坚持以内部培训为主，通过新员工培训、

业务培训、技能培训等内容丰富、形式灵活的培训活动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福利、绩效考核体系，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劳动环境，重视人才培养，实现人员与企业共同成长。

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来满足客户的需求，通过加强产品质量来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获评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纳税明星企业、厦门市思明区 2024 年度纳税特大户，控股子公司民生科技获评厦门市思明区 2024 年度纳税大户。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响应国家的号召，报告期内，公司党总支持续与帮扶结对对象保持互动，构建长效帮扶机制，切实提高帮扶实效，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贡献一份力量。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张曦	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易联众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将根据《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易联众关于关联交易的有关制度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易联众及所有股东的利益，本人将不利用在易联众中的第一大股东地位，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易联众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015年11月18日	2025年3月25日	2023年11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存在违规担保、违规借款暨公司涉及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经公司自查发现，张曦先生在未经公司内控审批/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情况下，以公司名义作为担保人之一与张利云先生签署《担保合同》等相关合同为北京京发置业有限公司与张利云先生借款提供担保、以公司名义作为借款人与苏州诺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借款合同》、以公司名义作为借款人之一与高彩娥女士签署《借款协议书》并为张曦先生及相关方共同借款共同提供担保。2023年11月29日，公司取得张曦先生承诺函，除前述违规事项外，

						不存在其他以易联众名义违规对外提供担保、违规借款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占用易联众资金的情形。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承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登记至名下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形式。但上市公司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转让不受前述 18 个月的限制。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承诺。	2024 年 03 月 25 日	2025 年 09 月 24 日	截至 2025 年 9 月 24 日，该承诺期限已经届满。承诺期间，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周口周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易联众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将在严格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基础上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4 年 03 月 25 日	长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务，以保证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周口周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p>1、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易联众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易联众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如本公司（包括本公司未来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他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易联众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易联众，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易联众。若易联众无法从事该业务，本公司也将该商业机会转让给其他第三方，本公司不从事与易联众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p> <p>4、对于易联众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易联众及易联众中小股东的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p>	2024 年 03 月 25 日	长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易联众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周口周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1、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担任高级管理人员。（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2、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3）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p>	2024 年 03 月 25 日	长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p>供担保。3、 财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设置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p> <p>(2)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涉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使用。(3)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机构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2)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运作，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5、</p>			
--	--	--	-----------------------------------------------------------------------------------------------------------------------------------------------------------------------------------------------------------------------------------------------------------------------------------------------------------------------------------------------------------------------------------------------------------	--	--	--

			<p>业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及已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环节不依赖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 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 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可能减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并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对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4)</p>			
--	--	--	-------------------------------------------------------------------------------------------------------------------------------------------------------------------------------------------------------------------------------------------------------------------------------------------------------------------------------------------------------------------------------------	--	--	--

			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上市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古培坚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人将不从事与易联众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以避免对易联众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保证将努力促使本人的其他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易联众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p> <p>2、如本人及除易联众以外本人的其他控股企业与易联众之间存在有竞争性同类业务，由此在市场份额、商业机会及资源配置等方面可能对易联众带来不公平的影响时，本人及其除易联众以外本人的其他控股企业自愿放弃与易联众的业务竞争。</p> <p>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承诺，赔偿易联众因本人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p>	2009年07月01日	长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失或开支。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不可撤销。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江生；郭晓昌；何军；吴天恩；游海涛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p>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易联众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易联众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人如有出售与易联众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易联众均享有优先购买权；且本人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易联众的条件不高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向任何其他第三人提供的条件；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易联众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人在不再担任易联众产品市场发展部总经理/山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易联众社保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易联众研发管理部总经理/易联众社保事业部副总经理/安徽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易</p>	2009年07月01日	长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该承诺的情况。（随着公司的发展，部分人员的工作岗位发生了变动，上述承诺人均继续履行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易联众研发管理部副总经理前，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柴世峰；陈键；陈智勇；程凌芳；丁德明；丁志刚；郜恩光；郭晓昌；黄邦杰；黄剑铭；林强；毛峰；沈晋安；吴天恩；姚建彬；尹拴亮；张和平	其他承诺	若本公司因自成立之日起至在深交所上市之日止为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及其他股东均承诺承担相关连带责任，共同为本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罚款等一切可能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2009年08月01日	长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海燕；陈江生；陈立志；陈益刚；迟海宁；高亚进；古培坚；郝纪清；何军；黄文灿；黄晓晖；黄勇华；江敦忠；雷彪；黎宗辉；李其铿；刘晓东；卢苗；罗建森；牛平；饶俊伟；邵楠；施建安；孙文松；吴文飞；许永锋；杨靖；游海涛；张学勤；郑仁贵	其他承诺	若本公司因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及其他股东均承诺承担相关连带责任，共同为本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罚款等一切可能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2009年08月01日	长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原因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及进展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后续解决措施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决时间（月份）	是否无可行的解决方案或者虽提出解决方案但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解决
张曦先生、张华芳女士（系张曦先生之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及其	张曦先生未经公司内控审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	1. 因该事项涉及诉讼，公司已委托律师等专业	5,000 ⁰¹	13.84%	连带责任保证	自借款协议项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p>妹)及其相关方</p>	<p>关联方</p>	<p>议等决策程序,以公司名义为其相关方违规共同借款共同担保。</p>	<p>团队进行答辩,积极配合相关机构,妥善处理该事宜,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依法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2. 该事项所涉诉讼案件二审[(2024)浙01民终4410号]已终审判决,公司无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 因该事项所涉借款人高娥女士不</p>										
----------------	------------	-------------------------------------	-------------------------------------------------------------------------------------------------------------------------------------------	--	--	--	--	--	--	--	--	--	--

			<p>服终审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2025）浙民申4738号]，该再审申请已被裁定驳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2024年4月29日、2025年8月25日、2025年11月13日、2026年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违规事项涉及重大诉</p>										
--	--	--	-------------------------------------------------------------------------------------------------------------------------------------------------	--	--	--	--	--	--	--	--	--	--

			讼的 进展 公告》 (公 告编 号: 2024- 006、 2024- 025、 2025- 029、 2025- 055、 2026- 003) 。										
合计				5,000	13.84 %	--	--	0	0.00%	--	--	--	--

注：01 系该违规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本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德皓国际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因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相关监管调查结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德皓国际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德皓审字[2026]00001873 号）和《出具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德皓核字[2026]00001139 号）。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及张曦先生的立案调查进展，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意见

德皓国际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尊重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并高度重视带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董事会将积极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 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5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意见

德皓国际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德皓国际出具的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无异议。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

审计委员会将积极配合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八节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斌、冯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蔡斌 2 年，冯珺 5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共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 3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1 年 2 月，张曦先生在未经公司内控审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6,045.45	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依据终审判决全额冲回前期计提预计负债	1.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	二审判决如下：1. 撤销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2023）浙 0109 民初	按照判决结果执行	2025 年 0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存在违规担保、违规借款暨

<p>的情况下，以公司名义作为借款人之一与高彩娥女士签署《借款协议书》，借款金额为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6 个月，并为张曦先生、张华芳女士（系张曦之妹）及其相关方共同对借款本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费用及律师费承担连带归还责任。因张华芳女士违约未按期清偿该等借款本息，高彩娥女士向法院诉请公司、张曦先生、张华芳女士归还借款本金 5,000 万元及相关利息，并支付高彩娥女士律师费 100.49 万元及保险费、诉讼费。</p>			<p>（2024）浙 01 民终 4410 号《民事判决书》，该案件已终审判决，公司无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 该案件所涉借款人高彩娥女士不服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4）浙 01 民终 4410 号民事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浙江高院”）申请再审；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收到浙江高院出具的（2025）浙民申 4738 号《民事裁定书》，浙江高院裁定驳回高彩娥女士的再审申请，再审审查已终结。</p>	<p>17652 号民事判决；2. 张曦、张华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高彩娥借款 5,000 万元，并支付以 5,000 万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3 月 4 日起至实际履行日止按年利率 4.35% 计付的利息；3. 张曦、张华芳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高彩娥律师代理费 70 万元；4. 驳回高彩娥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一审案件受理费 326,431 元，由高彩娥负担 1,909 元，由张曦、张华芳负担 324,522 元。诉讼保全费 5,000 元，由张曦、张华芳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 324,522 元，由高彩</p>			<p>公司涉及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关于违规事项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2024-025、2025-029、2025-055、2026-003）</p>
-------------------------------------------------------------------------------------------------------------------------------------------------------------------------------------------------------------------------	--	--	-------------------------------------------------------------------------------------------------------------------------------------------------------------------------------------------------------------------------------	----------------------------------------------------------------------------------------------------------------------------------------------------------------------------------------------------------------------------------------------------------------------------------------------------------------------------------------------	--	--	----------------------------------------------------------------------------------------------------------------

				娥负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公司依据上述终审判决冲回前期计提预计负债 6,045.45 万元（含利息）。			
公司未达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	1,348.48	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对部分未结案件计提预计负债	部分案件已经结案并按判决结果执行，部分案件尚在审理中	无重大影响	已终审判决的案件按照判决结果执行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未有调查结论	2024年05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张曦、吴梁斌	其他	易联众未及时完整披露子公司民生科技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相关协议约定的回购条款，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张曦作为易联众时任董事长，吴梁斌作为公司时任副总经理及董事、总经理，未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条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违反了《上市公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厦门证监局决定对易联众及张曦、吴梁斌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根据《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6号）的规定将相关情况记入诚信档案。	2025年08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厦门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公司前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	--	----------------------------------------	--	--	--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2日	500	2021年04月01日	3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五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3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5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0
全部担保余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5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经自查，公司发现存在未履行任何内控审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为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原控股股东/时任董事长张曦先生及其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依据生效的仲裁裁决书及民事判决书，公司无需承担相关违规担保、违规借款事项的连带清偿责任。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全部股权的进展情况

2025 年 3 月 1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全部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公司已收到腾云大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云大健康”）支付的厦门市易联众易惠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厦门市腾云易惠科技有限公司”）56.5217%股权的第三期转让款 1,404.5642 万元。至此，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腾云大健康已完成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义务，公司与腾云大健康将继续对未尽事宜履行相应责任及义务。

2. 关于收到有关控股子公司民生科技股权回购事项通知及放弃民生科技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2025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有关控股子公司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回购事项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关于相关事项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026 年 4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公司经审慎研究，并结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及资源配置需求，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放弃本次控股子公司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科技”）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

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鉴于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鑫”）已将其持有的民生科技全部股权转让给杭州理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理阳”），并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上海云鑫已不再持有民生科技股权，因此公司无需履行上海云鑫此前向公司发出的回购通知项下的回购义务。

本次民生科技股权转让交易事项，交易双方之间及其各自与公司及公司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就杭州理阳持有的民生科技股权设置任何回购、业绩对赌或其他类似利益安排的约定。

3. 关于违规事项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2025 年 11 月 13 日、2026 年 1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违规事项涉及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2025-055、2026-003）。公司违规借款所涉诉讼案件二审〔（2024）浙 01 民终 4410 号〕已终审判决，本次终审判决公司无需就所涉违规担保/违规借款事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高彩娥女士不服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4）浙 01 民终 4410 号民事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已裁定驳回高彩娥女士的再审申请，再审审查已终结。

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事项

（1）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5 年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并完成董事会换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为吴梁斌先生、王焕青先生、周正先生、牛妞女士、余青先生、张毅先生、胡晓琼女士、李辉先生、陈实强先生、李建伟先生、徐常亮先生。其中李辉先生、陈实强先生、李建伟先生、徐常亮先生为独立董事，王焕青先生为职工董事。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吴一禹先生、王隽女士，独立董事卢永华先生、乔红军先生、王斌先生、张月波先生于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或其他职务。

（2）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聘任审计监察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吴梁斌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王焕青先生、周正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选举陈实强先生、李辉先生、余青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聘任韩梦茵女士为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聘任陈晓雪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 2026 年 3 月 16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8)。吴梁斌先生因公司工作安排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在公司担任的 CEO 职务。辞任后, 吴梁斌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牛妞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在公司担任的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 牛妞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4) 2026 年 3 月 16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CEO 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过充分讨论和认真选举, 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吴梁斌先生、王焕青先生、周正先生、余青先生、张毅先生、徐常亮先生、胡晓琼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 吴梁斌先生为召集人; 徐常亮先生、李辉先生、胡晓琼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徐常亮先生为召集人; 陈实强先生、李建伟先生、胡晓琼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陈实强先生为召集人; 李建伟先生、徐常亮先生、胡晓琼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李建伟先生为召集人。

根据公司董事长吴梁斌先生提名, 并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聘任薛伟先生担任公司 CEO, 聘任常兴华先生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任期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5.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依据生效的仲裁裁决书及民事判决书, 公司无需承担相关违规担保、违规借款事项的连带清偿责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 9.5 条相关规定, 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ST)。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2024 年 1 月 29 日、2024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5 月 6 日、2024 年 6 月 3 日、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8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 日、2024 年 10 月 8 日、2024 年 1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2 日、2025 年 1 月 2 日、2025 年 2 月 5 日、2025 年 3 月 3 日、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5 月 6 日、2025 年 6 月 3 日、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8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2 日、2025 年 10 月 9 日、2025 年 11 月 3 日、2025 年 12 月 1 日、2026 年 1 月 5 日、2026 年 2 月 2 日、2026 年 3 月 2 日、2026 年 4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5)、《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3、2024-005、2024-009、2024-026、2024-031、2024-037、2024-047、2024-048、2024-053、2024-056、2025-001、2025-003、2025-004、2025-006、2025-020、2025-023、2025-024、2025-026、2025-039、2025-046、2025-054、2025-059、2026-001、2026-005、2026-006、2026-010)、《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进展暨独立董事督促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5)。

因公司所涉违规担保、违规借款事项, 张曦先生、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5 月 8 日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立案调查,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公司将密切关注立案调查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上重大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75,138	0.23%				-974,638	-974,638	50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975,138	0.23%				-974,638	-974,638	50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975,138	0.23%				-974,638	-974,638	50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9,024,862	99.77%				974,638	974,638	429,999,5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29,024,862	99.77%				974,638	974,638	429,999,5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430,000,000	100.00%				0	0	43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离任董事、高管持有的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文件相关规定解除锁定 975,138 股、增加锁定 5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曦	56,175	0	56,175	0	高管锁定	2025 年 1 月 3 日
黄文灿	912,513	0	912,513	0	高管锁定	2025 年 1 月 3 日
赵研	1,350	0	1,350	0	高管锁定	2025 年 1 月 3 日
蒋志翔	5,100	0	5,100	0	高管锁定	2025 年 1 月 3 日
吴一禹	0	500	0	500	高管锁定	2026 年 4 月 16 日
合计	975,138	500	975,138	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9%	69,606,749	0	0	69,606,749	不适用	0	
戚良季	境内自然人	3.26%	14,018,000	14,018,000	0	14,018,000	不适用	0	
莲花健康水业（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8,749,516	8,749,516	0	8,749,516	不适用	0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7,190,100	7,190,100	0	7,190,100	不适用	0	
吴小玲	境内自然人	1.38%	5,936,106	5,936,106	0	5,936,106	不适用	0	
何彬	境内自然人	1.31%	5,645,800	5,645,800	0	5,645,800	不适用	0	
方勤华	境内自然人	1.25%	5,391,200	5,391,200	0	5,391,200	不适用	0	
朱和平	境内自然人	1.02%	4,365,000	4,365,000	0	4,365,000	不适用	0	
何芳华	境内自然人	0.95%	4,103,482	4,103,482	0	4,103,482	不适用	0	
林理波	境内自然人	0.93%	4,013,900	4,013,900	0	4,013,9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	无								

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莲花健康水业（深圳）有限公司系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9,606,749	人民币普通股	69,606,749
戚良季	14,0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18,000
莲花健康水业（深圳）有限公司	8,749,516	人民币普通股	8,749,516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190,100	人民币普通股	7,190,100
吴小玲	5,936,106	人民币普通股	5,936,106
何彬	5,645,800	人民币普通股	5,645,800
方勤华	5,391,200	人民币普通股	5,391,200
朱和平	4,3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5,000
何芳华	4,103,482	人民币普通股	4,103,482
林理波	4,013,9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3,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莲花健康水业（深圳）有限公司系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豆志强	2021年07月28日	91411623MA9K1G9U3P	机电工程施工及信息化工程建设、充电桩运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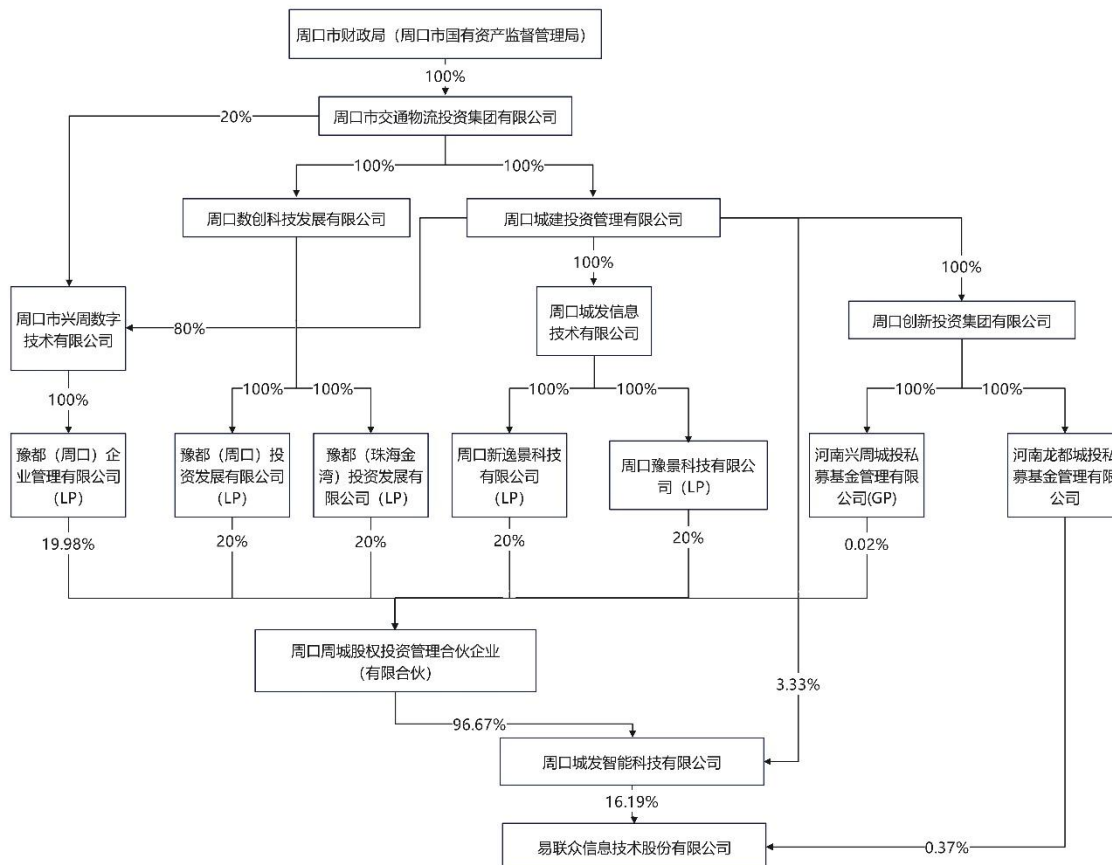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周口市财政局（周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孙鹏	2017年09月28日	1141170000588735XF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德皓审字[2026]0000187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斌、冯珺

审计报告正文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联众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易联众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易联众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1 和 2”所述,易联众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张曦及易联众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2024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82023009 号、证监立案字 0282024004 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易联众公司和张曦先生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易联众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收入”和“附注五/注释 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2025 年度,易联众公司营业收入为 49,861.58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系易联众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结合易联众公司业务模式、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相关履约义务，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 以抽样方式选取重要项目，检查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于技术服务收入，依据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合同金额等关键条款重新计算；
- (4) 对营业收入按月度、产品、客户等执行分析性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 (5) 结合应收账款，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合同执行情况，包括：合同金额、项目进度、交易金额、回款情况、期末余额等；
- (6) 对资产负债表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收入确认中的相关判断是合理的。

(二) 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四）应收账款和（十七）合同资产”及“附注五/注释 4 应收账款和注释 8 合同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易联众公司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包含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分别为 33,175.30 万元、2,313.89 万元，减值准备分别为 13,785.69 万元、622.74 万元，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的净额合计占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总额的 22.20%。

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基于预计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评估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可回收性。由于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易联众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重大，其可回收性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 了解、评估和测试合同资产及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 (3)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 (4)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 (5) 执行函证及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检查程序，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 (6)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中采用的假设和方法是可接受的、管理层在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中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五、其他信息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易联众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

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易联众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易联众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易联众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易联众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易联众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易联众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易联众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斌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璐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7,545,857.46	350,730,494.1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331,521.74	29,835,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2,000.00	27,523.40
应收账款	193,896,086.80	185,660,227.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780,646.37	22,603,312.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591,838.37	34,952,640.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9,821.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5,583,126.35	97,315,191.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553,297.73	10,985,247.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033,654.32	547,206.25
其他流动资产	26,006,934.16	26,829,000.52
流动资产合计	777,594,963.30	759,485,842.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6,832,154.3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6,493,913.91	73,976,327.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5,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7,612.00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37,689.62	
固定资产	53,931,404.93	56,444,743.8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21,741.52	7,938,624.36
无形资产	9,498,249.77	22,958,591.4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52,869.3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92,278.33
长期待摊费用	2,179,237.27	3,110,093.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01,293.99	4,291,852.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58,255.87	12,068,042.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962,268.18	194,812,708.02
资产总计	949,557,231.48	954,298,550.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5,770.8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0,080,466.89	179,032,868.3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4,900,609.15	189,519,961.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1,029,967.30	71,898,204.13
应交税费	17,399,545.46	18,050,641.05
其他应付款	36,338,816.25	31,436,126.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44,750.33	7,086,567.44
其他流动负债	16,652,693.07	15,567,854.31
流动负债合计	524,482,619.28	512,592,222.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31,693.55	4,250,220.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55,826.20	70,575,447.8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1,519.11	1,172,977.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49,038.86	76,498,645.96
负债合计	530,031,658.14	589,090,868.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703,083.44	102,904,073.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0,000.00	-85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927,422.86	26,927,422.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8,545,434.16	-247,868,103.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235,072.14	311,113,392.82
少数股东权益	58,290,501.20	54,094,289.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9,525,573.34	365,207,68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9,557,231.48	954,298,550.96

法定代表人：吴梁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元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504,073.09	134,005,144.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331,521.74	29,835,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2,000.00	
应收账款	109,659,458.37	124,911,868.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732,639.17	17,844,439.04
其他应收款	70,554,940.94	77,466,403.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253,571.00	
存货	10,566,946.99	15,840,954.0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384,160.83	5,005,885.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06,816.25	11,798,882.41
流动资产合计	387,612,557.38	416,708,577.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2,172,781.36	326,870,750.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5,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004,880.83	41,783,868.4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4,111.43	1,813,112.31
无形资产	2,832,083.08	7,739,383.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7,259.97	596,81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616.72	271,966.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4,774.82	7,410,089.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589,508.21	391,985,987.00
资产总计	771,202,065.59	808,694,564.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5,770.8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4,401,051.88	156,992,101.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8,802,484.48	76,116,002.15
应付职工薪酬	23,884,601.20	18,595,255.20
应交税费	868,891.45	957,148.08
其他应付款	155,275,781.88	173,821,002.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94,257.46	1,136,221.54
其他流动负债	6,625,054.43	5,872,098.59
流动负债合计	414,087,893.61	433,489,830.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14,637.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91,658.99	70,575,447.8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616.71	271,966.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5,275.70	71,762,051.86
负债合计	414,803,169.31	505,251,881.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324,325.06	36,590,896.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0,000.00	-85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136,905.60	27,136,905.60
未分配利润	-138,212,334.38	-189,435,119.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398,896.28	303,442,682.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1,202,065.59	808,694,564.1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8,615,761.99	558,413,139.01
其中：营业收入	498,615,761.99	558,413,139.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4,856,490.40	602,837,694.71
其中：营业成本	236,901,738.77	298,818,781.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01,018.50	4,872,530.52
销售费用	82,572,114.10	81,824,955.22
管理费用	170,748,555.67	160,644,692.94
研发费用	41,340,637.82	57,370,076.47
财务费用	-1,207,574.46	-693,341.91
其中：利息费用	359,414.71	494,895.69
利息收入	1,817,972.57	1,448,348.72
加：其他收益	11,063,535.89	19,121,673.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24,064.73	-111,513.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33,632.29	523,100.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48,362.91	-4,616,3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103,634.49	-15,942,645.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93,239.20	-2,707,760.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698.69	40,691.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262,329.10	-48,640,411.13
加：营业外收入	797,359.88	1,979,008.14
减：营业外支出	1,609,512.41	1,037,434.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450,176.57	-47,698,837.29
减：所得税费用	-285,705.13	494,643.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735,881.70	-48,193,481.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735,881.70	-48,193,481.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22,669.82	-43,281,102.59
2. 少数股东损益	5,413,211.88	-4,912,378.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63,943.2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63,943.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63,943.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63,943.2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735,881.70	-42,829,537.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322,669.82	-37,917,159.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13,211.88	-4,912,378.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47	-0.1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47	-0.1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吴梁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东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元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0,972,612.94	246,362,622.03
减：营业成本	135,538,700.89	182,611,624.21
税金及附加	1,278,651.07	1,725,173.85
销售费用	9,753,779.70	3,277,417.94
管理费用	71,111,535.30	64,460,912.46
研发费用	6,602,469.25	10,828,916.08
财务费用	-436,605.67	-259,659.36
其中：利息费用	185,395.62	590,635.56
利息收入	680,040.62	893,490.33
加：其他收益	1,484,582.20	3,526,628.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35,013.87	12,654,714.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33,549.20	-1,108,101.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60,750.91	-4,616,3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109,855.23	-1,893,835.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0,564.04	-2,088,057.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4.31	1,136.8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402,266.26	-8,697,476.97
加：营业外收入		373,236.31
减：营业外支出	179,481.21	692,897.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222,785.05	-9,017,137.7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22,785.05	-9,017,137.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22,785.05	-9,017,137.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63,943.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63,943.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63,943.2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222,785.05	-3,653,194.5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4,731,059.09	623,080,011.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33,900.86	3,890,728.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09,974.60	48,213,28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9,774,934.55	675,184,026.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519,989.16	207,670,134.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085,838.31	364,774,603.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79,544.92	37,917,973.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92,462.98	99,175,52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577,835.37	709,538,24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97,099.18	-34,354,21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50,000.00	839,430.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2,502.78	49,50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271.00	41,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78,814.0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5,587.81	930,239.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36,795.28	1,257,527.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0,000.00	5,172,976.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6,795.28	6,430,50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8,792.53	-5,500,265.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4,588.26	8,677,028.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217,000.00	8,524,484.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8,037.57	4,395,990.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2,625.83	14,073,019.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2,625.83	-14,073,019.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63,265.88	-53,927,497.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031,697.61	393,959,195.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594,963.49	340,031,697.6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242,639.69	271,536,888.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51,448.19	30,604,447.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194,087.88	302,141,335.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964,317.40	229,911,612.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973,079.69	90,770,737.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20,841.44	8,135,44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14,935.92	49,739,72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273,174.45	378,557,52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9,086.57	-76,416,186.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54,986.30	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92,707.00	15,762,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133.00	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78,814.0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399.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03,040.16	15,762,80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2,073.43	643,701.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70,000.00	4,788,976.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599.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2,073.43	5,790,277.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0,966.73	9,972,523.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5,558.00	1,479,78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1,558.00	1,479,78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558.00	-1,479,78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59,677.84	-67,923,449.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384,280.37	197,307,730.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024,602.53	129,384,280.3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000,000.00				102,904,073.94		-850,000.00		26,927,422.86		-247,868,103.98		311,113,392.82	54,094,289.32	365,207,68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000,000.00				102,904,073.94		-850,000.00		26,927,422.86		-247,868,103.98		311,113,392.82	54,094,289.32	365,207,68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799,009.50						49,322,669.82		50,121,679.32	4,196,211.88	54,317,891.20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322,669.82		49,322,669.82	5,413,211.88	54,735,881.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17.00	-1,21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	-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99,009.50							799,009.50		799,009.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0,000,000.00				103,703,083.44		-850,000.00		26,927,422.86			198,545,434.16	361,235,072.14	58,290,501.20	419,525,573.3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000,000.00				102,884,094.30		-6,213,943.22		26,927,422.86			-204,587,001.39	349,010,572.55	67,546,846.71	416,557,419.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000,000.00				102,884,094.30		-6,213,943.22		26,927,422.86			-204,587,001.39	349,010,572.55	67,546,846.71	416,557,419.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19,979.64		5,363,943.22					43,281,102.59	37,897,179.73	13,452,557.39	51,349,737.12

少以 “一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5,36 3,94 3.22					- 43,2 81,1 02.5 9		- 37,9 17,1 59.3 7	- 4,91 2,37 8.61	- 42,8 29,5 37.9 8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 8,48 7,50 0.00	- 8,48 7,50 0.00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9,979.64							19,979.64	-52,678.78	-32,699.14	
四、本期末余额	430,000.00				102,904.073.94		-850,000.00		26,927.422.86			-247,868,103.98	311,113,392.82	54,094.289.32	365,207,682.1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000.00				36,590,896.04		-850,000.00		27,136,905.60	-189,435,119.43		303,442,68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000.00				36,590,896.04		-850,000.00		27,136,905.60	-189,435,119.43		303,442,682.21
三、本期增减					1,733,429.02					51,222,785.05		52,956,214.07

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222,785.05		51,222,785.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733,429.02							1,733,429.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0,000,000.00				38,324,325.06		-850,000.00		27,136,905.60	-138,212,334.38		356,398,896.2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0,000,000.00				36,578,000.31		-6,213,943.22		27,136,905.60	-180,417,981.68		307,082,981.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0,000,000.00				36,578,000.31		-6,213,943.22		27,136,905.60	-180,417,981.68		307,082,981.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95.73		5,363,943.22			-9,017,137.75		-3,640,298.80
(一) 综							5,363,943.22			-9,017,137.75		-3,653,294.53

合收益总额							22			,137. 75		,194. 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2,895.73							12,895.73
四、	430,0				36,59		-		27,13	-		303,4

本期 期末 余额	00,00 0.00			0,896 .04		850,0 00.00		6,905 .60	189,4 35,11 9.43		42,68 2.21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 2000 年 7 月设立的厦门实达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6 月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890 号”文《关于核准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00 万股，并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612040492E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3,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43,000 万元，注册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502 室，总部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18 号 502 室，实际控制人为周口市财政局（周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行业性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

经营范围：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研发、设计和生产智能卡、银行卡；销售智能卡）；商务信息咨询；档案处理及档案电子化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零售；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其他医疗设备及其器械制造（仅限其分支机构代为加工）；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仅限其分支机构代为加工）；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呼叫中心（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未列明电信业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零售；其他电子产品零售；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互联网销售；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药品信息服务和网吧）；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4 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3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研发费用资本化（附注五、29）、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37）。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大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大于 2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

	值)占合并报表相应指标的 10%以上
重要或有事项/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占本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 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

商业承兑汇票	相较于银行承兑汇票，信用损失风险较高	用损失
--------	--------------------	-----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应收销售货款及提供服务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的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认为该类组合违约风险较低，未计提坏账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无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的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认为该类组合违约风险较低，未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资产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转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资产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本组合为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应收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 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 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 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 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 (摊销) 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 (摊销) 率 (%)
房屋建筑物	10-40	5	9.5-2.3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 自改变之日起, 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 自改变之日起,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 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 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年	5%	9.5-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年	5%	11.8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年	5%	15.83%
电子、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办公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计算机软件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	--------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项目立项。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

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无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包括客户定制软件设计开发收入、IC 卡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系统集成及外购硬件销售收入、自制硬件销售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和咨询服务收入。

①客户定制软件设计开发收入

本公司客户定制软件设计开发项目指本公司依据客户特定要求在本公司原有软件平台基础上进行开发实施或根据客户要求定制的软件设计和开发项目。

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要求进行软件的开发实施，在项目实施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取得收入确认相关支持性文件。

②IC 卡销售收入

本公司 IC 卡销售业务包括 IC 卡介质的销售及 IC 卡嵌入式软件销售，由于 IC 卡嵌入式软件是随同 IC 卡介质一并交付，故该嵌入式软件收入确认原则与 IC 卡介质收入确认原则相同。

本公司 IC 卡销售业务在 IC 卡交付并取得客户验收确认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实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本公司确认 IC 卡销售收入实现。

③技术服务收入

本公司在提供技术服务期间内，在劳务提供后，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分期确认收入。

④系统集成及外购硬件销售收入

本公司系统集成及外购硬件销售收入包括系统集成收入及外购硬件销售收入。

本公司系统集成项目指本公司依客户要求提供采购硬件、软件并进行集成安装及调试的项目。本公司系统集成项目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且项目经过客户验收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实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本公司确认系统集成收入实现。

本公司外购硬件销售业务指本公司为客户提供系统集成所需硬件及配套办公设备，该等硬件均为本公司外购硬件。本公司外购硬件业务在商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实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本公司确认外购硬件销售收入实现。

⑤自制硬件销售收入

本公司自制硬件指本公司自主研发的硬件设备，采用 OEM 方式生产，主要包括 IC 卡读写设备、民生自助服务终端等。本公司自制硬件销售业务在商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实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本公司确认自制硬件销售收入实现。

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利息收入按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赁收入确认方法：在租赁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实现融资收益进行分配，将其确认为融资租赁收入。

保险经纪收入指为客户拟订投保或分保方案、办理投保手续、代办检验、索赔等业务的收入，本公司在合同约定的劳务全部完成时确认经纪佣金收入。

⑦咨询服务收入

本公司在咨询服务提供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实现时确认咨询服务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无

38、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房屋建筑物及设备的租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低价值资产租赁	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5%或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福州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山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安徽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福建易联众软件系统开发有限公司	25%
广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湖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北京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厦门市民生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
厦门市纵达科技有限公司	20%
吉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厦门易联众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
易联众健康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25%
易康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5%
易联众智能（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20%
易联众智鼎（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25%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15%
海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福建易联众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5%
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山西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	20%
易联众云联（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20%
福建易联众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福建易联众保睿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三明易就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有限公司	15%
陕西易联众金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安徽易联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厦门万势顺易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易联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南保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西易联众科技有限公司	20%
易联众云链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20%
厦门好吉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规定，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本公司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收入免征营业税，可免征增值税。

2、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16%、13%）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符合条件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4、根据“财税[2012]27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智鼎科技可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法规规定，被科学技术厅、财政厅、税务局等相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子公司智能科技、民生科技、医疗信息、广州睿图、保睿通、山西惠民、安徽科技2025年可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6、《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3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易联众、广西易联众、北京易联众、民生通、纵达、吉林易联众、科技投资、智能科技、山西民生、云联、三明易就医、万势顺易、广西易联众科技、云链、厦门好吉光2025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标准，适用20%的所得税税率。

7、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无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65,129,524.01	345,568,001.21
其他货币资金	2,416,333.45	5,162,492.98
合计	367,545,857.46	350,730,494.19

其他说明：

说明 1：银行存款中 154,694.92 元为计提的协定存款及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说明 2：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以下受限制货币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2,416,333.45	5,161,332.98
根据银保监会要求缴存的经营保证金	5,000,000.00	5,000,000.00
银行冻结资金	379,865.60	536,963.60
ETC 保证金		500.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154,694.92	
合计	7,950,893.97	10,698,796.5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331,521.74	29,835,000.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41,331,521.74	29,835,000.00
其中：		
合计	41,331,521.74	29,835,000.00

其他说明：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2,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7,523.40
合计	272,000.00	27,523.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2,000.00	100.00%			272,000.00	28,972.00	100.00%	1,448.60	5.00%	27,523.40
其中：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272,000.00	100.00%			272,000.00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8,972.00	100.00%	1,448.60	5.00%	27,523.40
合计	272,000.00	100.00%			272,000.00	28,972.00	100.00%	1,448.60	5.00%	27,523.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272,000.00		
合计	272,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1,448.60	0.00	-1,448.60	0.00	0.00	0.00
合计	1,448.60	0.00	-1,448.60	0.00	0.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394,412.24	114,133,674.36
1 至 2 年	35,599,325.57	39,875,415.43
2 至 3 年	25,701,913.38	27,471,411.50
3 年以上	139,057,370.46	146,867,293.91
3 至 4 年	22,753,276.03	36,030,102.87
4 至 5 年	23,576,012.27	33,345,489.33
5 年以上	92,728,082.16	77,491,701.71
合计	331,753,021.65	328,347,795.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78,122.02	3.19%	10,578,122.02	100.00%	0.00	10,519,422.02	3.20%	10,519,422.0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1,174,899.63	96.81%	127,278,812.83	39.63%	193,896,086.80	317,828,373.18	96.80%	132,168,145.37	41.58%	185,660,227.81
其中：										
组合 1 应收销售货款和提供服务款	321,174,899.63	96.81%	127,278,812.83	39.63%	193,896,086.80	317,828,373.18	96.80%	132,168,145.37	41.58%	185,660,227.81
合计	331,753	100.00%	137,856	41.55%	193,896	328,347	100.00%	142,687	43.46%	185,660

	,021.65		,934.85		,086.80	,795.20		,567.39		,227.81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578,122.02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6,130,000.00	6,130,000.00	6,130,000.00	6,1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客户二	1,439,640.00	1,439,640.00	1,439,640.00	1,439,64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零星客户	2,949,782.02	2,949,782.02	3,008,482.02	3,008,482.02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合计	10,519,422.02	10,519,422.02	10,578,122.02	10,578,122.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7,278,812.8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1,394,412.24	7,192,868.80	5.47%
1-2年	35,594,825.57	5,348,007.10	15.02%
2-3年	25,421,713.38	6,666,839.92	26.22%
3-4年	22,650,276.03	12,128,100.92	53.55%
4-5年	23,412,829.25	19,295,514.72	82.41%
5年以上	82,700,843.16	76,647,481.37	92.68%
合计	321,174,899.63	127,278,812.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19,422.02	58,700.00	0.00	0.00	0.00	10,578,122.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1 应收销售货款和提供服务款	132,168,145.37	6,772,776.55	11,633,609.09	0.00	-28,500.00	127,278,812.83
合计	142,687,567.39	6,831,476.55	11,633,609.09	0.00	-28,500.00	137,856,934.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其他变动系子公司注销转出坏账准备 28,500.00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7,802,007.80	0.00	17,802,007.80	5.02%	890,100.39
客户二	10,821,897.19	0.00	10,821,897.19	3.05%	9,380,200.47
客户三	10,177,431.00	0.00	10,177,431.00	2.87%	293,751.72
客户四	9,702,985.74	99,600.00	9,802,585.74	2.76%	4,906,521.25
客户五	9,500,000.00	0.00	9,500,000.00	2.68%	4,850,000.00
合计	58,004,321.73	99,600.00	58,103,921.73	16.38%	20,320,573.83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应收款	23,138,928.37	6,227,374.77	16,911,553.60	31,928,550.30	8,875,261.00	23,053,289.3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715,500.59	-	-	-	-
	9,073,756.46		8,358,255.87	14,926,758.18	2,858,716.07	12,068,042.11
合计	14,065,171.91	5,511,874.18	8,553,297.73	17,001,792.12	6,016,544.93	10,985,247.1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	14,065,171.91	100.00%	5,511,874.18	39.19%	8,553,297.73	17,001,792.12	100.00%	6,016,544.93	35.39%	10,985,247.19

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 1 应收销售货款及提供服务款	14,065,171.91	100.00%	5,511,874.18	39.19%	8,553,297.73	17,001,792.12	100.00%	6,016,544.93	35.39%	10,985,247.19
合计	14,065,171.91	100.00%	5,511,874.18	39.19%	8,553,297.73	17,001,792.12	100.00%	6,016,544.93	35.39%	10,985,247.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511,874.1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741,661.30	330,645.24	6.97%
1-2 年	836,365.00	83,636.50	10.00%
2-3 年	6,829,858.64	3,536,229.62	51.78%
3-4 年	1,000.00	500.00	50.00%
4-5 年	816,786.97	721,362.82	88.32%
5 年以上	839,500.00	839,500.00	100.00%
合计	14,065,171.91	5,511,874.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54,430.97	-1,059,101.72		
合计	554,430.97	-1,059,101.72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无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无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无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无

(8) 其他说明

无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009,821.00	
其他应收款	16,582,017.37	34,952,640.04
合计	22,591,838.37	34,952,640.0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6,009,821.00	0.00
合计	6,009,821.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0,652,795.21	30,846,151.04

往来款	837,765.06	2,435,192.27
备用金	266,263.74	304,749.91
股权转让款	1,044,000.00	8,072,824.32
品牌管理费和综合服务费		7,663,048.82
代垫仲裁费	585,000.00	585,000.00
其他	264,980.00	
合计	33,650,804.01	49,906,966.3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969,151.62	11,205,831.00
1至2年	5,530,816.25	21,630,177.79
2至3年	4,989,524.04	2,112,611.31
3年以上	15,161,312.10	14,958,346.26
3至4年	1,365,109.91	6,466,255.33
4至5年	5,414,394.81	4,078,901.67
5年以上	8,381,807.38	4,413,189.26
合计	33,650,804.01	49,906,966.3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69,068.36	2.58%	869,068.36	100.00%	0.00	181,218.86	0.36%	181,218.86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781,735.65	97.42%	16,199,718.28	49.42%	16,582,017.37	49,725,747.50	99.64%	14,773,107.46	29.71%	34,952,640.04
其中：										
组合2 应收其他款项	32,781,735.65	97.42%	16,199,718.28	49.42%	16,582,017.37	49,725,747.50	99.64%	14,773,107.46	29.71%	34,952,640.04
合计	33,650,804.01	100.00%	17,068,786.64	50.72%	16,582,017.37	49,906,966.36	100.00%	14,954,326.32	29.96%	34,952,640.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869,068.36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零星客户	181,218.86	181,218.86	869,068.36	869,068.3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1,218.86	181,218.86	869,068.36	869,068.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199,718.2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969,151.62	398,462.25	5.00%
1-2年	4,879,014.75	487,901.47	10.00%
2-3年	4,981,474.04	996,294.82	20.00%
3-4年	1,270,071.00	635,035.50	50.00%
4-5年	5,408,394.81	5,408,394.81	100.00%
5年以上	8,273,629.43	8,273,629.43	100.00%
合计	32,781,735.65	16,199,718.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416,911.95	2,356,195.51	181,218.86	14,954,326.3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0,088.00	50,088.00		
——转入第三阶段	-65,638.08		65,638.08	
本期计提	3,324,316.56	22,200.49	622,211.42	3,968,728.47
本期转回	-39,530.19	-1,774,729.63		-1,814,259.82
本期核销	-20,900.00			-20,900.00
其他变动		-19,108.33		-19,108.33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5,565,072.24	634,646.04	869,068.36	17,068,786.6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181,218.86	687,849.50				869,068.36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4,773,107.46	3,280,878.97	-1,814,259.82	-20,900.00	-19,108.33	16,199,718.28
合计	14,954,326.32	3,968,728.47	-1,814,259.82	-20,900.00	-19,108.33	17,068,786.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9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保证金	4,363,660.51	1年内、1-2年、2-3年	12.97%	457,517.10
客户二	保证金	4,090,000.00	4-5年	12.15%	4,090,000.00
客户三	押金、代垫仲裁费	2,174,780.85	1-2年、5年以上	6.46%	2,174,780.85
客户四	保证金	1,498,600.00	5年以上	4.45%	1,498,600.00
客户五	保证金	1,411,300.00	1年内、1-2年、2-3年	4.19%	113,334.00
合计		13,538,341.36		40.22%	8,334,231.9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62,258.45	47.06%	15,217,688.86	67.33%
1至2年	6,780,862.31	27.36%	1,904,367.11	8.43%
2至3年	1,381,552.60	5.58%	722,172.77	3.19%
3年以上	4,955,973.01	20.00%	4,759,083.50	21.05%
合计	24,780,646.37		22,603,312.24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2,292,934.50	3 年以上	项目实施中
供应商二	1,864,513.27	1-2 年	项目实施中
供应商三	1,598,534.25	1-2 年, 3 年以上	项目实施中
合计	5,755,982.02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3,881,503.50	15.66	2020 年度, 2025 年度	项目实施中
供应商二	1,864,513.27	7.52	2024 年度	项目实施中
供应商三	1,598,534.25	6.45	2021 年度, 2024 年度	项目实施中
供应商四	958,433.96	3.87	2025 年度	项目实施中
供应商五	823,301.87	3.32	2024 年度	项目实施中
合计	9,126,286.85	36.82		

其他说明:

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20,220.94	656,818.65	1,163,402.29	4,361,800.31	637,227.60	3,724,572.71
库存商品	2,770,011.01	1,441,886.68	1,328,124.33	3,791,048.51	1,485,512.99	2,305,535.52
合同履约成本	104,827,495.22	29,172,118.27	75,655,376.95	102,118,431.48	25,079,814.51	77,038,616.97
发出商品	16,599,427.46	9,505,876.27	7,093,551.19	24,479,600.61	10,492,454.15	13,987,146.46
委托加工物资	427,472.49	84,800.90	342,671.59	261,053.25	1,733.61	259,319.64
合计	126,444,627.12	40,861,500.77	85,583,126.35	135,011,934.16	37,696,742.86	97,315,191.3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无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37,227.60	25,628.46		6,037.41		656,818.65
库存商品	1,485,512.99	230,982.32		151,987.61	122,621.02	1,441,886.68
合同履约成本	25,079,814.51	8,527,075.70		4,434,771.94		29,172,118.27
委托加工物资	1,733.61	84,012.42		945.13		84,800.90
发出商品	10,492,454.15	409,577.97		1,396,155.85		9,505,876.27
合计	37,696,742.86	9,277,276.87		5,989,897.94	122,621.02	40,861,500.77

其他减少系子公司注销转出减值准备 122,621.02 元。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无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无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及未到期应收利息	7,033,654.32	547,206.25
合计	7,033,654.32	547,206.25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1,214,495.88	1,003,435.36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24,644,089.40	25,784,331.97
预缴税费	148,348.88	41,233.19
合计	26,006,934.16	26,829,000.52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7,033,654.32		7,033,654.32	7,379,360.61		7,379,360.61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7,033,654.32		-7,033,654.32	-547,206.25		-547,206.25
合计	0.00			6,832,154.36		6,832,154.36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无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无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5,5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500,000.00	5,500,000.00				1,000,0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开银灏昌（海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既以获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	
易联众（厦门）医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既以获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的，又以出售为目的	
合计			1,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无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713,561.36				-1,538,444.47						7,175,116.89	
福建医联康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7,528,859.35				-1,007,081.98						36,521,777.37	
福建易联众蓝创科技有限公司		667,034.30										667,034.30

广东 易联 众民 生信 息技 术有 限公 司		570,5 25.62									570,5 25.62
和 平 共 济 众 联 数 据 技 术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3,394 ,271. 40	8,529 ,799. 25			- 1,948 .97					3,392 ,322. 43	8,529 ,799. 25
湖 南 三 湘 易 联 众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厦 门 易 联 众 金 融 技 术 服 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215 ,272. 18									2,215 ,272. 18
厦 门 易 联 众 易 方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3,111 ,833. 20				- 992,2 40.17	- 1,303 ,088. 10				816,5 04.93	
亿 微 征 信 服 务 有 限 公 司		999,6 11.08									999,6 11.08
易 联 众 曦 康 (上 海) 智 能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注 1)		2,198 ,660. 38			- 2,750 ,000. 00					2,750 ,000. 00	
易 联	17,90				11,99			-		23,89	

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8,433.03				2,963.53			6,009,821.00			1,575.56	
云融纳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51,224.74				-598,767.62						352,457.12	
中诚易联(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23,309.91				-184,102.16		1,736,758.61				1,775,966.36	
厦门麟腾科技有限公司		2,477,672.90										2,477,672.90
福建星易三医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927,876.06		270,000.00		8,145.14		-3,329.60				1,202,691.60	
卓颐康健(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89,249.66				260,974.37						1,250,224.03	
合肥易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注2)	227,708.73				167,568.89			-280,000.00			115,277.62	
小计	73,976,327.44	17,658,575.71	270,000.00	-2,750,000.00	8,107,066.56		430,340.91	6,289,821.00		2,750,000.00	76,493,913.91	15,459,915.33
合计	73,976,327.44	17,658,575.71	270,000.00	-2,750,000.00	8,107,066.56		430,340.91	6,289,821.00		2,750,000.00	76,493,913.91	15,459,915.3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1. 2025 年 4 月，易联众曦康（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2. 2025 年 6 月，“安徽易联众易保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合肥易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87,612.00	1,000,000.00
合计	87,612.00	1,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937,689.62			937,689.62
(1) 外购	937,689.62			937,689.62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37,689.62			937,689.6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				

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或摊销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37,689.62			937,689.62
2. 期初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3,931,404.93	56,444,743.82
合计	53,931,404.93	56,444,743.8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1,011,636.00	15,721,762.15	44,542,995.14	17,352,122.23	158,628,515.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9,721.98	6,194.69	1,965,916.67
(1) 购置			1,959,721.98	6,194.69	1,965,916.6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29,461.00	2,867,891.44	24,797.86	3,822,150.30
(1) 处置或报废		929,461.00	2,867,891.44	24,797.86	3,822,150.30
4. 期末余额	81,011,636.00	14,792,301.15	43,634,825.68	17,333,519.06	156,772,281.8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340,833.05	13,758,791.00	39,698,537.83	15,385,609.82	102,183,771.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4,712.33	302,569.89	1,675,728.78	94,288.66	4,037,299.66
(1) 计提	1,964,712.33	302,569.89	1,675,728.78	94,288.66	4,037,299.66
3. 本期减少金额		882,987.95	2,645,218.42	23,558.26	3,551,764.63
(1) 处置或报废		882,987.95	2,645,218.42	23,558.26	3,551,764.63
4. 期末余额	35,305,545.38	13,178,372.94	38,729,048.19	15,456,340.22	102,669,306.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570.23				171,570.23
(1) 计提	171,570.23				171,570.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1,570.23				171,570.2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5,534,520.39	1,613,928.21	4,905,777.49	1,877,178.84	53,931,404.93
2. 期初账面价值	47,670,802.95	1,962,971.15	4,844,457.31	1,966,512.41	56,444,743.8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93,067.9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无

(1) 在建工程情况

无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644,449.94	14,644,449.94
2. 本期增加金额	4,335,046.04	4,335,046.04
租赁	4,323,289.16	4,323,289.16
其他增加	11,756.88	11,756.88
3. 本期减少金额	2,354,694.99	2,354,694.99
租赁到期	575,421.96	575,421.96
其他减少	1,779,273.03	1,779,273.03
4. 期末余额	16,624,800.99	16,624,800.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705,825.58	6,705,825.58
2. 本期增加金额	4,019,715.71	4,019,715.71
(1) 计提	4,019,715.71	4,019,715.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522,481.82	1,522,481.82
(1) 处置		
租赁到期	575,421.96	575,421.96
其他减少	947,059.86	947,059.86
4. 期末余额	9,203,059.47	9,203,059.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21,741.52	7,421,741.52
2. 期初账面价值	7,938,624.36	7,938,624.3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系提前退租。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6,487,457.05	216,487,457.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41,876.79	1,741,876.79
(1) 购置				442,477.88	442,477.88
(2) 内部研发				1,299,398.91	1,299,398.9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8,229,333.84	218,229,333.8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2,833,846.45	172,833,846.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02,218.47	15,202,218.47
(1) 计提				15,202,218.47	15,202,218.4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188,036,064.92	188,036,064.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0,695,019.15	20,695,019.15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20,695,019.15	20,695,019.1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9,498,249.77	9,498,249.77
2. 期初账面 价值				22,958,591.45	22,958,591.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97.14%。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厦门市纵达科技有限公司	692,278.33					692,278.33
海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583,464.97					9,583,464.97
合计	10,275,743.30					10,275,743.3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海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583,464.97					9,583,464.97
厦门市纵达科技有限公司		692,278.33				692,278.33
合计	9,583,464.97	692,278.33				10,275,743.3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其他说明

本公司并购厦门纵达、海南易联众股权，是基于市场价值基础的定价，资产组包含厦门纵达、海南易联众相关的经营性资产、负债。本年确定资产组合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减值测试时，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括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根据上述方法测试子公司厦门市纵达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92,278.33 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2,879,778.88	664,303.17	1,209,297.49	238,554.69	2,096,229.87
其他	230,314.76		147,307.36		83,007.40
合计	3,110,093.64	664,303.17	1,356,604.85	238,554.69	2,179,237.2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506,573.23	2,376,741.64	10,321,940.42	1,418,392.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68,722.73	190,308.41	1,351,078.47	202,661.77
可抵扣亏损	2,751,070.51	580,191.85	1,188,701.28	32,964.56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低于税法规定	11,554,971.36	1,733,245.70	4,831,089.39	724,663.41
预提未支付费用	9,344,046.40	1,377,562.86	5,335,587.30	719,203.72
租赁负债	7,070,097.71	1,102,454.28	7,787,920.67	1,153,177.80
预提薪酬	815,785.03	40,789.25	815,785.03	40,789.25
合计	50,311,266.97	7,401,293.99	31,632,102.56	4,291,852.5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7,421,741.52	1,161,519.11	7,938,624.36	1,172,977.74
合计	7,421,741.52	1,161,519.11	7,938,624.36	1,172,977.7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01,293.99		4,291,852.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1,519.11		1,172,977.7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1,517,000.24	445,430,733.91
可抵扣亏损	690,954,084.33	701,373,051.94
合计	1,122,471,084.57	1,146,803,785.8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81,367,589.65	
2026 年	146,662,391.51	149,470,276.07	
2027 年	278,288,654.46	286,193,005.26	
2028 年	83,889,377.12	94,888,534.45	
2029 年	79,058,141.15	89,453,646.51	
2030 年	103,055,520.09		
合计	690,954,084.33	701,373,051.94	

其他说明：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073,756.46	715,500.59	8,358,255.87	14,926,758.18	2,858,716.07	12,068,042.11
合计	9,073,756.46	715,500.59	8,358,255.87	14,926,758.18	2,858,716.07	12,068,042.11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950,893.97	7,950,893.97		详见：七、1	10,698,796.58	10,698,796.58		
海保人寿 6.5%股权					29,835,000.00	29,835,000.00		2025 年 9 月，该股权解除冻

								结
合计	7,950,893 .97	7,950,893 .97			40,533,79 6.58	40,533,79 6.58		

其他说明：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5,770.83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135,770.83	
其中：		
合计	135,770.83	

其他说明：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50,080,466.89	179,032,868.39
合计	150,080,466.89	179,032,868.3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9,000,000.00	未到付款条件
供应商二	7,924,866.73	未到付款条件
供应商三	4,612,877.72	未到付款条件
供应商四	4,370,187.55	未到付款条件
供应商五	3,885,803.82	未到付款条件
供应商六	3,415,195.72	未到付款条件
供应商七	3,161,777.19	未到付款条件
供应商八	2,200,000.00	未到付款条件
供应商九	1,184,400.00	未到付款条件
供应商十	1,000,000.00	未到付款条件
合计	40,755,108.73	

其他说明：

无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 否

单位：元

涉及逾期的合同数量	275
涉及逾期的合同金额	101,761,698.83
逾期尚未支付的金额	27,710,718.91

逾期情况的详细说明：

无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6,338,816.25	31,436,126.26
合计	36,338,816.25	31,436,126.26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14,578,743.16	14,143,273.37
个人往来	7,560,073.09	8,092,852.89
认缴未到资款项	9,200,000.00	9,200,000.00
预收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	
合计	36,338,816.25	31,436,126.2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9,200,000.00	认缴未到资款项
供应商二	3,420,000.00	往来款
供应商三	1,324,320.00	往来款
合计	13,944,320.00	

其他说明：

无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无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14,900,609.15	189,519,961.28
合计	214,900,609.15	189,519,961.2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一	8,705,009.18	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二	6,180,000.00	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三	5,940,484.22	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四	5,306,603.78	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五	5,132,988.21	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六	4,539,491.08	项目尚未验收

客户七	3,746,535.32	项目尚未验收
合计	39,551,111.7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1,605,284.10	315,258,436.03	306,842,429.21	80,021,290.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130.03	18,242,802.15	18,211,532.46	133,399.72
三、辞退福利	190,790.00	3,660,036.87	2,975,550.21	875,276.66
合计	71,898,204.13	337,161,275.05	328,029,511.88	81,029,967.3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140,212.42	281,770,126.96	275,468,626.03	62,441,713.35
2、职工福利费	89,928.73	4,797,983.49	4,881,299.03	6,613.19
3、社会保险费	49,913.05	8,992,454.69	8,977,442.85	64,924.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788.54	8,188,709.22	8,174,326.63	73,171.13
工伤保险费	-10,300.64	306,336.99	305,721.61	-9,685.26
生育保险费	1,425.15	497,408.48	497,394.61	1,439.02
4、住房公积金	2,544.00	14,474,526.52	14,469,023.50	8,047.0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322,685.90	5,223,344.37	3,046,037.80	17,499,992.47
合计	71,605,284.10	315,258,436.03	306,842,429.21	80,021,290.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9,034.88	17,679,166.01	17,648,769.54	129,431.35
2、失业保险费	3,095.15	563,636.14	562,762.92	3,968.37
合计	102,130.03	18,242,802.15	18,211,532.46	133,399.72

其他说明：无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468,541.86	12,624,946.43
企业所得税	3,249,842.27	2,935,978.20
个人所得税	934,111.59	882,370.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8,592.33	651,599.95
房产税	265,756.89	290,111.04
教育费附加	519,437.35	457,302.07
水利建设基金	53,317.84	50,970.55
其他	169,945.33	157,362.20
合计	17,399,545.46	18,050,641.05

其他说明：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534.72	3,004,338.3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64,595.32	4,082,229.09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股权转让预计未来可能支付的款项）	3,179,620.29	
合计	7,944,750.33	7,086,567.44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增值税税额	16,652,693.07	15,567,854.31
合计	16,652,693.07	15,567,854.3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	3,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34.72	4,338.3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534.72	-3,004,338.35

合计		500,000.00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无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收款额	7,592,321.70	8,696,178.8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96,032.83	-363,729.4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264,595.32	-4,082,229.09
合计	3,031,693.55	4,250,220.34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76,311.38 元。

48、长期应付款

无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无

(2) 专项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64,167.21	60,454,522.00	详见本附注十六、2、或有事项
权益法下按认缴比例确认的未到出资承担的亏损	591,658.99	189,001.06	
股权转让预计未来可能支付的款项		9,931,924.82	
合计	1,355,826.20	70,575,447.8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0,000,000.00						43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369,563.56			64,369,563.56
其他资本公积	38,534,510.38	2,105,427.20	1,306,417.70	39,333,519.88
合计	102,904,073.94	2,105,427.20	1,306,417.70	103,703,083.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

(1) 本公司所享有的联营企业中诚易联（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除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2) 陕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注销结转以前年度收购少数股东权益形成的资本公积。

2、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主要系

本公司所享有的联营企业厦门易联众易方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星易三医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除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850,000.0 0							- 850,000.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850,000.0 0							- 850,000.0 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850,000.0 0							- 850,000.0 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927,422.86			26,927,422.86
合计	26,927,422.86			26,927,422.8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7,868,103.98	-204,587,001.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7,868,103.98	-204,587,001.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322,669.82	-43,281,102.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8,545,434.16	-247,868,103.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说明:

无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8,354,080.34	236,850,761.19	555,764,885.98	298,148,614.24
其他业务	261,681.65	50,977.58	2,648,253.03	670,167.23
合计	498,615,761.99	236,901,738.77	558,413,139.01	298,818,781.47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98,615,761.99	无	558,413,139.01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61,681.65	租赁收入及其他	2,648,253.03	租赁收入及其他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5%		0.47%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61,681.65	租赁收入及其他	2,648,253.03	租赁收入及其他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61,681.65	租赁收入及其他	2,648,253.03	租赁收入及其他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98,354,080.34	无	555,764,885.98	无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定制软件及 IC	323,128.6 50.40	134,765.3 68.54					323,128.6 50.40	134,765.3 68.54
技术服务	124,306.7 58.52	66,032.41 8.06					124,306.7 58.52	66,032.41 8.06
系统集成及硬件	47,016.42 4.21	35,076.72 3.68					47,016.42 4.21	35,076.72 3.68
保险经纪	637,160.7 1	478,098.6 6					637,160.7 1	478,098.6 6
其他服务	3,265,086 .50	498,152.2 5					3,265,086 .50	498,152.2 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福建	208,470.9 73.32	105,712.9 55.85					208,470.9 73.32	105,712.9 55.85
山西	64,745.10 7.24	23,517.33 6.43					64,745.10 7.24	23,517.33 6.43
广东	45,828.46 0.13	20,609.03 5.64					45,828.46 0.13	20,609.03 5.64
安徽	31,130.77 1.83	16,647.06 0.09					31,130.77 1.83	16,647.06 0.09
北京	27,197.77 5.95	11,036.36 6.35					27,197.77 5.95	11,036.36 6.35
吉林	20,651.52 8.65	12,488.54 5.86					20,651.52 8.65	12,488.54 5.86
宁夏	12,829.84 5.98	7,493.056 .83					12,829.84 5.98	7,493.056 .83
河北	12,283.60 2.15	8,008.912 .56					12,283.60 2.15	8,008.912 .56
甘肃	12,198.65 2.66	5,923.917 .62					12,198.65 2.66	5,923.917 .62
其他	63,017.36 2.43	25,413.57 3.96					63,017.36 2.43	25,413.57 3.9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民生服务行业	497,716.9 19.63	236,372.6 62.53					497,716.9 19.63	236,372.6 62.53
保险经纪行业	637,160.7 1	478,098.6 6					637,160.7 1	478,098.6 6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	373,660.5	170,651.0					373,660.5	170,651.0

点转让	47.97	32.04					47.97	32.04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124,693,532.37	66,199,729.15					124,693,532.37	66,199,729.15
按合同期限分类								
合计	498,354,080.34	236,850,761.19					498,354,080.34	236,850,761.1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18,062,549.08 元，其中，401,740,656.91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154,515,637.27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61,806,254.90 元预计将于 2028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无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9,960.85	2,047,119.70
教育费附加	1,400,659.29	1,457,773.06
土地使用税	35,188.22	35,315.23
印花税	371,810.76	599,646.74
其他税种	733,399.38	732,675.79
合计	4,501,018.50	4,872,530.52

其他说明：无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7,787,267.48	97,327,507.72
折旧及摊销	20,354,128.50	22,564,687.14
管理营运费	6,555,359.43	10,331,577.76
业务招待费	3,961,712.67	5,506,897.80
办公费用	6,199,692.68	7,758,245.60

中介服务费	8,324,111.58	7,312,492.0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97,167.53	3,046,972.98
差旅费用	2,435,915.41	3,508,447.54
其他费用	2,433,200.39	3,287,864.39
合计	170,748,555.67	160,644,692.94

其他说明：

无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818,900.33	44,670,404.21
业务招待费	17,480,633.13	22,258,156.47
咨询费	4,207,999.91	3,500,750.26
差旅费用	3,366,518.30	3,803,361.29
销售服务费	3,731,070.74	3,658,591.23
办公费用	1,043,606.18	1,320,904.32
广告及宣传费	703,861.73	501,138.66
租赁费	585,459.87	422,612.82
折旧费用	10,167.13	11,882.58
其他费用	2,623,896.78	1,677,153.38
合计	82,572,114.10	81,824,955.2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006,838.30	55,864,111.05
中介代理费		200,000.00
折旧与摊销	484,796.92	266,641.73
办公费用	524,428.69	867,108.71
其他费用	324,573.91	172,214.98
合计	41,340,637.82	57,370,076.4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9,414.71	494,895.69
减：利息收入	-1,817,972.57	-1,448,348.72
手续费及其他	250,983.40	260,111.12
合计	-1,207,574.46	-693,341.9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753,289.70	18,722,867.79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06,006.41	172,840.08
进项税加计扣除		225,965.21
免征增值税	4,239.78	
合计	11,063,535.89	19,121,673.08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496,521.74	-4,616,3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5,770.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12,388.00	
合计	10,448,362.91	-4,616,300.00

其他说明：

无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33,632.29	523,100.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383,635.95	4,505,338.04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5,363,943.22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06,796.49	223,991.16
合计	14,324,064.73	-111,513.62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48.60	127,648.8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02,132.54	-11,943,473.3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54,468.65	-2,495,571.07
未决诉讼	60,454,522.00	-1,631,250.00
合计	63,103,634.49	-15,942,645.6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277,276.87	-2,882,727.91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1,570.23	
十、商誉减值损失	-692,278.33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47,886.23	174,967.57
合计	-7,493,239.20	-2,707,760.3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4,066.09	7,308.30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90,764.78	33,382.75
合计	56,698.69	40,691.05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368,239.45	1,862,308.69	368,239.45
其他	429,120.43	116,699.45	429,120.43
合计	797,359.88	1,979,008.14	797,359.88

其他说明：

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8,865.50	18,284.28	158,865.50
违约金、罚款	859,099.93	229,327.31	859,099.93

滞纳金	3,760.57	653,505.07	3,760.57
其他	587,786.41	136,317.64	587,786.41
合计	1,609,512.41	1,037,434.30	1,609,512.4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35,194.98	3,240,625.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20,900.11	-2,745,981.80
合计	-285,705.13	494,643.9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4,450,176.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167,526.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78,029.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7,743.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49,933.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40,416.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37,468.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16,508.6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233,658.07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的影响	-3,421,013.38
其他	437,689.82
所得税费用	-285,705.13

其他说明：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注释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087,766.66	2,912,595.74
财政及产品补助	6,819,388.84	15,898,388.78
退还的押金、保证金	9,059,266.25	26,369,354.85
利息收入	1,663,277.65	1,448,348.72
备用金	10,935.74	539,461.21
其他	469,339.46	1,045,138.09
合计	21,109,974.60	48,213,287.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441,791.26	8,481,273.09
期间费用	70,845,467.98	86,612,717.76
押金、保证金	5,443,891.77	3,820,086.07
备用金	59,027.09	65,290.68
其他	102,284.88	196,162.23
合计	78,892,462.98	99,175,529.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租金	4,798,037.57	4,358,101.47
公司注销支付给少数股东股本		35,000.00
其他		2,889.32
合计	4,798,037.57	4,395,990.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含1年内到期）	3,5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0.00	500,000.00
租赁负债（含1年内到期）	8,336,787.78	0.00	5,112,367.51	4,798,037.57	1,354,294.13	7,296,823.59
合计	11,836,787.78	0.00	5,112,367.51	7,798,037.57	1,354,294.13	7,796,823.5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735,881.70	-48,193,481.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610,395.29	18,650,405.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37,299.66	4,526,975.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19,715.71	4,113,940.81
无形资产摊销	15,202,218.47	18,070,771.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56,604.85	1,724,514.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698.69	-40,691.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865.50	18,284.2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48,362.91	4,616,3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9,414.71	494,895.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24,064.73	111,51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9,441.48	-2,967,407.1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58.63	221,425.3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	2,454,788.08	5,896,814.50

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69,815.03	45,179,802.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76,407.98	-90,180,680.67
其他	2,786,509.22	3,402,40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97,099.18	-34,354,213.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9,594,963.49	340,031,697.6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40,031,697.61	393,959,195.4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63,265.88	-53,927,497.8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278,814.03
其中:	
厦门市腾云易惠科技有限公司	6,278,814.03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278,814.03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9,594,963.49	340,031,697.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9,594,963.49	340,030,537.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6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594,963.49	340,031,697.6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7,950,893.97	10,698,796.58	详见附注七、注释 1
合计	7,950,893.97	10,698,796.58	

其他说明：

无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本节附注七、注释 25，注释 47，注释 79。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租赁负债的利息	276,311.38	340,720.81
短期租赁费用	5,479,767.01	7,705,400.02

注：短期租赁费用计入损益金额包含计入存货后结转到损益的租赁费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其他信息如下：

1. 租赁活动

本公司承租的租赁资产主要为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限在 1 年至 5 年。

2.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情况

本公司将租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按照短期租赁处理。

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按低价值资产租赁处理。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收入	224,185.52	
合计	224,185.5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无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无

84、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266,906.94	55,864,111.05
折旧与摊销	610,903.12	266,641.73
办公费用	589,589.06	867,108.71
中介代理费		200,000.00
其他费用	325,506.91	172,214.98
合计	42,792,906.03	57,370,076.4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1,340,637.82	57,370,076.47
资本化研发支出	1,452,268.21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易启 AI		1,045,167.18			921,472.20	123,694.98		
HRSSC 项目		377,926.71			377,926.71			
智鼎灵境		160,369.51				7,500.21	152,869.30	
合计		1,583,463.40			1,299,398.91	131,195.19	152,869.30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无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无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1、2025 年 9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三明市易联众金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 2、2025 年 12 月，本公司的子公司陕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 3、2025 年 12 月，本公司的孙公司易联众健康（北京）中医诊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6、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肥	合肥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或投资
山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太原	太原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或投资
福建易联众软件系统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福州	福州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或投资
福州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福州	福州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或投资
湖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长沙	长沙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宁	南宁	智能卡、银行卡研发生产、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或投资
北京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北京	北京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市民生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厦门	厦门	互联网销售	62.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市纵达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长春	长春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70.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易联众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厦门	厦门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易联众健康	50,000,000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及	100.00%		设立或投资

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00			应用系统集成			
易康吉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沈阳	沈阳	保险经纪		100.00%	设立或投资
易联众智能(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65.00%		设立或投资
易联众智鼎(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80.00%		设立或投资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53.91%		设立或投资
易联众云联(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厦门	厦门	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劳务派遣		62.50%	设立或投资
海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海口	海口	智能卡、银行卡研发生产、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建易联众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福州	福州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64.25%	设立或投资
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应用系统集成		65.00%	设立或投资
山西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太原	太原	软件开发		65.00%	设立或投资
福建易联众保睿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65.00%		设立或投资
福建易联众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州	福州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67.50%	设立或投资
三明易就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三明	三明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或投资
陕西易联众金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	西安	西安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55.00%		设立或投资
安徽易联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合肥	合肥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65.00%		设立或投资
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有限公司	10,800,000.00	太原	太原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63.00%	3.20%	设立或投资
北京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	北京	技术推广和应用服务		51.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万势顺易科技有限公司	3,200,000.00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00.00%		设立或投资
北京易联众	34,450,000	北京	北京	医学研究和	100.00%		设立或投资

健康科技有 限公司	.00			试验发展、 健康管理和 咨询			
海南保啦科 技有限责任 公司	53,000,000 .00	海南	海南	软件开发及 应用系统集 成	100.00%		设立或投资
厦门好吉光 信息科技有 限公司	10,000,000 .00	厦门	厦门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广西易联众 科技有限公 司	10,000,000 .00	南宁	南宁	科技推广和 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易联众云链 科技（福 建）有限公 司	20,000,000 .00	厦门	厦门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80.00%		设立或投资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易联众民生（厦门） 科技有限公司	46.09%	3,706,023.80		12,861,258.92
福建易联众保睿通信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00%	122,784.94		19,056,673.93
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 有限公司	34.94%	2,745,418.76		17,961,155.65
安徽易联众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35.00%	-2,643,381.40		-2,259,544.12
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35.00%	918,581.94		2,541,986.2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103,926,597.93	16,787,513.05	120,714,110.98	86,742,208.02	126,055.12	86,868,263.14	103,156,221.37	20,112,771.82	123,268,993.19	93,586,377.03	631,200.03	94,217,577.06
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3,444,379.26	8,077,119.85	81,521,499.11	73,361,467.78	897,213.60	74,258,681.38	71,081,132.17	7,983,268.93	79,064,401.10	71,798,590.44	2,627,512.75	74,426,103.19
福建易联众保睿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4,495,968.29	10,965,004.88	105,460,973.17	49,430,203.69	1,583,129.68	51,013,333.37	91,504,319.30	12,059,139.85	103,563,459.15	49,384,926.02	81,707.43	49,466,633.45
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有限公司	108,731,502.32	4,001,999.33	112,733,501.65	60,634,375.04	1,008,188.08	61,642,563.12	78,610,796.42	1,466,699.37	80,077,495.79	36,843,181.47	0.00	36,843,181.47
安徽易联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71,108.84	3,693,426.04	33,764,534.88	40,084,362.93	136,012.28	40,220,375.21	38,304,012.41	4,658,984.24	42,962,996.65	41,119,299.65	747,019.05	41,866,318.7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104,306,236.78	6,097,519.81	6,097,519.81	5,653,513.71	116,854,445.66	353,681.27	353,681.27	4,492,058.76
广州易联众睿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6,580,601.48	2,624,519.82	2,624,519.82	2,638,305.58	51,088,362.44	-11,554,942.36	-11,554,942.36	7,405,896.45
福建易联众保睿通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5,147,952.94	350,814.10	350,814.10	3,133,953.89	119,111,905.40	14,001,698.07	14,001,698.07	15,570,561.18
山西易联众惠民科技有限公司	55,938,161.20	7,856,624.21	7,856,624.21	16,644,794.77	51,534,879.11	1,494,413.49	1,494,413.49	-2,684,424.40
安徽易联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881,842.47	-7,552,518.28	-7,552,518.28	-3,988,482.59	31,708,495.93	2,713,419.31	2,713,419.31	5,763,872.9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	-------	-----	------	------	--------

营企业名称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研发	31.14%		权益法
厦门易联众金融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		23.00%	权益法
福建易联众蓝创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软件开发	36.00%		权益法
广东易联众民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64.60%		权益法
福建医联康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21.74%		权益法
厦门麟腾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商务服务	15.00%	30.00%	权益法
和平共济众联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互联网信息服务、软件开发	20.00%		权益法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9.92%	8.40%	权益法
云融纳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10.00%	35.00%	权益法
亿微征信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企业信用征信服务		9.50%	权益法
湖南三湘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49.00%		权益法
厦门易联众易方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软件开发及应用系统集成		15.55%	权益法
中诚易联（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27.00%		权益法
合肥易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5.00%	权益法
卓颐康健（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00%	权益法
福建星易三医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持有广东易联众民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民生”）64.60%的股权，对广东民生的表决权比例亦为64.60%。虽然该比例高于50.00%，但依据广东民生公司章程规定，广东民生设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三名董事及董事长人选，合作方广东妙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委派两名董事及副董事长人选。董事会议事方式：决议经2/3以上董事通过。本公司判断无法控制广东民生，仅能够对广东民生施加重大影响，因此广东民生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 本公司持有亿微征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微征信”）9.50%的股权，对亿微征信的表决权比例亦为 9.50%。虽然该比例低于 20.00%，但由于本公司向亿微征信委派 1 名董事，并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所以本公司能够对亿微征信施加重大影响。

(2) 本公司持有易维科技 18.32%的股权，对易维科技的表决权比例亦为 18.32%。虽然该比例低于 20.00%，但由于本公司向易维科技委派 1 名董事，并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所以本公司能够对易维科技施加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6,493,913.91	73,976,327.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837,791.75	516,995.99
--综合收益总额	7,837,791.75	516,995.99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福建易联众蓝创科技有限公司	-575,841.86	68,621.32	-507,220.54
广东易联众民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9,506.91	-20,074.50	-79,581.41
亿微征信服务有限公司	-24,658.60	19,647.27	-5,011.33
厦门麟腾科技有限公司	-1,782,619.61	0.48	-1,782,619.13
厦门易联众金融技术服务股	-58,825.92		-58,825.92

份有限公司			
易联众曦康（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216,463.30	216,463.30	
合计	-2,717,916.20	284,657.87	-2,433,258.33

其他说明：

易联众曦康（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销转出前期累积未确认损失 216,463.30 元。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0,753,289.70	18,722,867.79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72,000.00	
应收账款	331,753,021.65	137,856,934.85
合同资产	14,065,171.91	5,511,874.18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资产	9,073,756.46	715,500.59
其他应收款	33,650,804.01	17,068,786.64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033,654.32	
合计	395,848,408.35	161,153,096.26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包含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的 16.38%（2024 年 12 月 31 日：15.5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50,080,466.89		150,080,466.89
其他应付款	36,338,816.25		36,338,816.25
租赁负债		3,211,718.57	3,211,718.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60,758.14		8,060,758.14
合计	194,480,041.28	3,211,718.57	197,691,759.85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无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41,331,521.74		41,331,521.74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5,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7,612.00	87,612.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1,331,521.74	5,587,612.00	46,919,133.74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5,770.83	135,770.83
衍生金融负债			135,770.83	135,770.8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35,770.83	135,770.8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对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对于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其公允价值的确定，采用市场法估计确定其公允价值，并对因缺乏市场性或因规模差异或因特定风险而进行适当的风险调整。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周口城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周口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0,000 万元	16.19%	16.19%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口市财政局（周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医联康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厦门易联众易方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前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法人
合肥易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诚易联（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湖南三湘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卓颐康健（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易联众曦康（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本期已注销
福建易联众蓝创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广东易联众民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和平共济众联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福建星易三医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厦门易联众金融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云融纳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本公司子公司工会组织
南京海泰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原关联方，本期末不存在关联关系
厦门骏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原关联方，本期末不存在关联关系
北京喜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原关联方，本期末不存在关联关系
北京惠龄科技有限公司	原关联方，本期末不存在关联关系
北京京发置业有限公司	原关联方，本期末不存在关联关系
易联众（厦门）医生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企业
北京应通科技有限公司	原关联方，本期末不存在关联关系
厦门建德开发有限公司	原关联方，本期末不存在关联关系
山西医联康护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直接控制的法人
张俊、林国雄	子公司高管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福建医联康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19,953.61		否	12,696.96
南京海泰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463,665.05
厦门骏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			否	26,458.00
厦门易联众易方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71,368.39		否	2,980,667.51
合肥易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40,225.21		否	2,737,828.22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005.27		否	895,110.91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99,542.52		否	4,580,662.87
中诚易联（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3,018.55		否	94,339.62
合计		2,170,113.55			11,791,429.1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医联康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90,566.04	47,169.81
厦门易联众易方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8,446.84	30,471.41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5,000.00	463,424.52
云融纳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6.20	457.20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9.71
北京惠龄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7,132.38
合肥易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274,156.77	377,358.52
卓颐康健（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199,074.72	
福建星易三医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99,531.89	
合计		5,096,852.46	966,043.5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福建易联众蓝创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40,398.48
厦门易联众易方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288,146.92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116,045.77	151,553.38
合计		116,045.77	480,098.7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京发置业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1,564,759.72				1,236,454.3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俊、林国雄	500,000.00	2021年04月01日	2029年03月31日	否
张俊、林国雄	3,000,000.00	2021年04月01日	2029年03月31日	是
合计	3,5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640,109.40	8,274,360.84

(8) 其他关联交易

(1) 2021 年 4 月，北京云慧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通过增资的方式入股本公司联营企业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维科技”）。本次增资签署的《增资协议》及《股东协议》中约定：

易维科技原股东承诺，本协议生效后，应尽最大努力促使易维科技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如有）维持当前的各项无偿合作事项：

①授权易维科技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如有）在运营、销售、管理、投资、融资、市场宣传及推广等方面不受影响和限制地使用某终端产品所有资质；

②提供中台基础系统及维护；

③提供地方中台系统联通维护；

④核心业务相关软件开发和升级；

⑤搭建政府及医院销售渠道；

⑥易维科技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如有）未来销售某终端产品涉及的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医联康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69,428.69	514,678.69	964,428.33	445,291.97
应收账款	广东易联众民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7,000.00	107,000.00	107,000.00	103,500.00
应收账款	南京海泰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528,000.00	325,500.00
应收账款	山西医联康护科技有限公司			2,889.32	144.47
应收账款	合肥易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5,000.00
应收账款	和平共济众联数	105,767.71	52,883.86	105,767.71	21,153.54

	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福建星易三医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1,110.38	2,555.52		
应收账款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425,140.00	21,257.00		
应收账款	卓颐康健（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56,604.00	32,830.20		
应收账款小计		2,515,050.78	741,205.27	1,808,085.36	900,589.98
预付款项	厦门易联众易方科技有限公司	43,735.80			
预付款项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31,412.39	
预付款项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05.27	
预付款项	中诚易联（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2,422.20	
预付款项小计		43,735.80		59,839.86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发置业有限公司			2,174,780.85	1,619,030.85
其他应收款	北京喜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76,045.81	288,022.91
其他应收款	易联众（厦门）医生集团有限公司	64,912.12	64,912.12	64,912.12	64,912.12
其他应收款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6,009,821.00			
其他应收款小计		6,074,733.12	64,912.12	2,815,738.78	1,971,965.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南京海泰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490,000.00	149,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小计				1,490,000.00	149,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21,945.25	621,945.25
应付账款	北京应通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
应付账款	福建医联康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00,688.11	3,729,389.76
应付账款	广东易联众民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71,336.95	471,336.95
应付账款	厦门易联众易方科技有限公司	272,449.73	268,273.86
应付账款	云融纳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613.09	81,133.58
应付账款	山西医联康护科技有限公司	605,500.00	605,500.00
应付账款	合肥易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725,069.87
应付账款	南京海泰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4,633,168.01
应付账款	北京惠龄科技有限公司		4,805.83
应付账款	中诚易联（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23,584.59	9,433.97

应付账款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505,187.36	986,615.09
应付账款小计		5,902,305.08	12,138,122.17
合同负债	福建医联康护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	91,200.00
合同负债	南京海泰医疗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793,000.00
合同负债	易联众曦康（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合同负债	福建星易三医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423,471.82	281,300.00
合同负债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62,160.00
合同负债	卓颐康健（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合同负债	湖南三湘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34,000.00	
合同负债小计		1,487,671.82	1,457,660.00
其他应付款	易联众曦康（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93.85
其他应付款	厦门易联众金融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9,200,000.00	9,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和平共济众联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420,000.00	3,4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建德开发有限公司		25,051.23
其他应付款	厦门易联众易方科技有限公司	20,478.86	12,255.75
其他应付款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784,576.64	557,204.78
其他应付款	北京惠龄科技有限公司		7,853.47
其他应付款	北京应通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
其他应付款小计		13,425,055.50	13,224,909.08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认缴出资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缴出资
安徽易联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9-26	1,500.00	975.00	682.50
山西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	2017-8-8	1,000.00	650.00	455.00
北京易联众民生科技有限公司	2018-7-9	500.00	255.00	255.00
厦门麟腾科技有限公司	2018-8-13	1,000.00	450.00	180.00
厦门易联众金融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3-24	5,000.00	1,150.00	920.00
广西易联众科技有限公司	2022-1-10	1,000.00	1,000.00	800.00
易联众云链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2022-3-24	2,000.00	1,600.00	1,600.00
厦门好吉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9-10	1,000.00	1,000.00	14.23
合肥易保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2022-8-11	100.00	35.00	35.00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2020-1-19	5,357.14	981.20	490.60
福建星易三医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3-8-29	1,000.00	400.00	280.00
湖南三湘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12-30	2,000.00	980.00	651.70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开具保函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开具的保函金额为 716.40 万元。

2.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2025 年 6 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出具(2024)沪 0115 民初 7395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的孙公司易康吉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其他被告支付房租、滞纳金及违约金等费用。2025 年 11 月，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 (2025)沪 01 民终 1688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该案件尚未判决，本公司基于谨慎原则，依据一审判决确认预计负债 764,167.21 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利润分配情况：公司 2025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1、2023 年 11 月 2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向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张曦下发《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82023009 号）。因张曦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立案。截止本报告出具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

2、2024 年 5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向本公司下发《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282024004 号）。因公司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本公司立案。截止本报告出具日，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

3、2025 年 8 月，易联众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浙 01 民终 441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撤销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2023）浙 0109 民初 17652 号民事判决，“高彩娥与易联众及张曦、张华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本公司无须承担还款责任，本判决为终审判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本期转回计提的未决诉讼预计负债 60,454,522.00 元。

二审判决后，高彩娥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26 年 1 月，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25）浙民申 473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高彩娥的再审申请。

4、2025 年 6 月，本公司与广州南沙灏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签订《合伙份额转让协议》，本公司将所持有的开银灏昌（海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107%份额以 5,500,000.00 元价格转让给广州南沙灏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合伙份额转让款 5,000,000.00 元，持有的合伙份额权利义务尚未转让。2026 年 1 月，本公司收到剩余合伙份额转让款 500,000.00 元。

5、2020 年 4 月，本公司、吴梁斌与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鑫”）及民生科技签署《增资及股权购买协议》及《股东协议》。《股东协议》约定：在未实现约定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对上海云鑫取得的民生科技股权承担回购义务。

2026 年 3 月，上海云鑫向本公司、吴梁斌发出《股权转让通知》，拟将其所持有的民生科技 17.07%股权以人民币 8,48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杭州理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理阳”）。同时，确认自股东协议签署之日起，回购条款的相关约定对各方无法律约束力。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2026 年 4 月，民生科技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完成后民生科技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53.90%，吴梁斌持股 29.03%，杭州理阳持股 17.07%。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上海云鑫不再持有民生科技股权。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434,582.83	41,440,111.28
1 至 2 年	16,236,321.20	20,726,824.05
2 至 3 年	17,231,140.34	23,075,901.92
3 年以上	73,646,466.84	90,602,312.94
3 至 4 年	8,881,330.10	10,375,515.70
4 至 5 年	17,000,069.00	25,687,697.07
5 年以上	47,765,067.74	54,539,100.17
合计	154,548,511.21	175,845,150.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63,040.40	4.18%	6,463,040.40	100.00%		6,463,040.40	3.68%	6,463,040.4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085,470.81	95.82%	38,426,012.44	25.95%	109,659,458.37	169,382,109.79	96.32%	44,470,240.81	26.25%	124,911,868.98
其中：										
组合1 应收销售货款及提供服务款	77,263,100.19	49.99%	38,426,012.44	49.73%	38,837,087.75	84,609,749.98	48.12%	44,470,240.81	52.56%	40,139,509.17
组合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70,822,370.62	45.83%			70,822,370.62	84,772,359.81	48.20%			84,772,359.81
合计	154,548,511.21	100.00%	44,889,052.84	29.05%	109,659,458.37	175,845,150.19	100.00%	50,933,281.21	28.96%	124,911,868.9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6,130,000.00	6,130,000.00	6,130,000.00	6,1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零星客户	333,040.40	333,040.40	333,040.40	333,040.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463,040.40	6,463,040.40	6,463,040.40	6,463,040.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1 销售货款及提供服务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829,034.88	1,953,698.62	8.95%
1—2 年	11,246,260.33	3,009,499.26	26.76%
2—3 年	4,096,739.24	1,997,160.38	48.75%
3—4 年	2,651,455.86	1,671,212.63	63.03%
4—5 年	7,795,330.77	6,203,524.23	79.58%
5 年以上	29,644,279.11	23,590,917.32	79.58%
合计	77,263,100.19	38,426,012.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605,547.95		
1—2 年	4,990,060.88		
2—3 年	13,134,401.10		
3—4 年	6,229,874.24		
4—5 年	9,204,738.22		
5 年以上	11,657,748.23		
合计	70,822,370.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63,040.40					6,463,040.40
组合 1 应收销售货款及提供服务款	44,470,240.81		- 6,044,228.37			38,426,012.44
合计	50,933,281.21		- 6,044,228.37			44,889,052.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3,619,108.03		23,619,108.03	14.45%	
客户二	19,048,779.42		19,048,779.42	11.65%	
客户三	17,141,215.71		17,141,215.71	10.48%	

客户四	7,712,155.63		7,712,155.63	4.72%	7,183,550.56
客户五	7,433,800.00		7,433,800.00	4.55%	5,915,818.04
合计	74,955,058.79		74,955,058.79	45.85%	13,099,368.6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253,571.00	
其他应收款	67,301,369.94	77,466,403.18
合计	70,554,940.94	77,466,403.1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3,253,571.00	
合计	3,253,571.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1,320,654.23	22,269,552.89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58,221,912.20	50,161,702.21
股权转让款		7,028,814.03
品牌管理费和综合服务费用		7,663,048.82
其他往来款	282,166.16	1,498,554.80
备用金	6,312.86	6,410.80
代垫仲裁费	585,000.00	585,000.00
合计	80,416,045.45	89,213,083.5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150,473.98	19,728,641.07
1 至 2 年	12,670,731.14	52,375,973.38
2 至 3 年	32,993,243.02	2,616,614.60
3 年以上	14,601,597.31	14,491,854.50
3 至 4 年	2,137,193.34	7,610,335.84
4 至 5 年	6,039,385.31	3,399,736.63
5 年以上	6,425,018.66	3,481,782.03
合计	80,416,045.45	89,213,083.5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17,353.83	0.77%	617,353.83	100.00%		32,353.83	0.04%	32,353.8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9,798,691.62	99.23%	12,497,321.68	15.66%	67,301,369.94	89,180,729.72	99.96%	11,714,326.54	13.14%	77,466,403.18
其中：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8,221,912.20	72.40%			58,221,912.20	50,161,702.21	56.23%			50,161,702.21
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21,576,779.42	26.83%	12,497,321.68	57.92%	9,079,457.74	39,019,027.51	43.73%	11,714,326.54	30.02%	27,304,700.97
合计	80,416,045.45	100.00%	13,114,675.51	16.31%	67,301,369.94	89,213,083.55	100.00%	11,746,680.37	13.17%	77,466,403.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零星客户	32,353.83	32,353.83	617,353.83	617,353.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353.83	32,353.83	617,353.83	617,353.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022,271.86		
1—2 年	9,375,170.65		
2—3 年	30,194,182.04		
3—4 年	1,179,368.34		
4—5 年	1,450,919.31		
5 年以上			
合计	58,221,912.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128,202.12	206,410.10	5.00%
1—2 年	2,710,560.49	271,056.05	10.00%
2—3 年	2,799,060.98	559,812.20	20.00%
3—4 年	957,825.00	478,912.50	50.00%
4—5 年	4,588,466.00	4,588,466.00	100.00%
5 年以上	6,392,664.83	6,392,664.83	100.00%
合计	21,576,779.42	12,497,321.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261,012.63	1,453,313.91	32,353.83	11,746,680.3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29,250.00		29,250.00	
本期计提	2,062,189.61		555,750.00	2,617,939.61
本期转回		-1,229,044.47		-1,229,044.47
本期核销	-20,900.00			-20,9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273,052.24	224,269.44	617,353.83	13,114,675.5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353.83	585,000.00				617,353.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14,326.54	2,032,939.61	-1,229,044.47	-20,900.00		12,497,321.68
合计	11,746,680.37	2,617,939.61	-1,229,044.47	-20,900.00		13,114,675.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9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26,228,725.67	1年以内、1-2年、2-3年	32.62%	
客户二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11,062,503.41	1年内、1-2年、2-3年	13.76%	
客户三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9,196,359.84	1年内、1-2年	11.44%	
客户四	保证金	4,363,660.51	1年内、1-2年、2-3年	5.43%	457,517.10
客户五	保证金	4,090,000.00	4-5年	5.09%	4,090,000.00
合计		54,941,249.43		68.34%	4,547,517.1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2,094,943.98	99,854,726.57	282,240,217.41	382,594,943.98	103,270,691.79	279,324,252.1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9,849,312.19	9,916,748.24	49,932,563.95	59,367,539.77	11,821,040.97	47,546,498.80
合计	441,944,256.17	109,771,474.81	332,172,781.36	441,962,483.75	115,091,732.76	326,870,750.9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福州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山西易联众信息有限公	10,545,600.00						10,545,600.00	

司								
安徽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48,000.00						10,048,000.00	
福建易联众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2,999,651.21	14,160,348.79			367,457.44		12,632,193.77	14,527,806.23
广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67,457.44	9,632,542.56					367,457.44	9,632,542.56
湖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636,888.77	24,336,311.23					5,636,888.77	24,336,311.23
陕西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50,000.00	5,350,000.00	9,300,000.00				
厦门市纵达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吉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438,632.00	3,761,368.00					1,438,632.00	3,761,368.00
厦门易联众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7,623,233.94	2,376,766.06					17,623,233.94	2,376,766.06
易联众健康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易联众智能（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9,750,000.00						9,750,000.00	
易联众智鼎（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易联众民生（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12,711,111.00						12,711,111.00	
海南易联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471,571.98						11,471,571.98
福建易联	11,700,00						11,700,00	

众保睿通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山西易联 众惠民科 技有限公 司	6,804,000 .00						6,804,000 .00	
陕西易联 众金纳信 息技术有 限公司		2,200,000 .00						2,200,000 .00
安徽易联 众科技发 展有限公 司	2,925,000 .00						2,925,000 .00	
厦门万势 顺易科技 有限公司	2,674,677 .83	381,783.1 7			110,045.1 2		2,564,632 .71	491,828.2 9
北京易联 众健康科 技有限公 司		30,000,00 0.00	4,450,000 .00		1,056,532 .22		3,393,467 .78	31,056,53 2.22
海南保啦 科技有限 责任公司	53,000,00 0.00						53,000,00 0.00	
三明市易 联众金益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0 .00	700,000.0 0	1,700,000 .00				
广西易联 众科技有 限公司	2,000,000 .00						2,000,000 .00	
合计	279,324,2 52.19	103,270,6 91.79	10,500,00 0.00	11,000,00 0.00	1,534,034 .78		282,240,2 17.41	99,854,72 6.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尚洋 易捷信息 技术股份 有限公司	8,713,561.36				- 1,538,444.47						7,175,116.89	

福建 易联 众蓝 创科 技有 限公 司		667,0 34.30										667,0 34.30
福建 医联 康护 信息 技术 有限 公司	24,19 4,651 .72				- 1,007 ,081. 98						23,18 7,569 .74	
广东 易联 众民 生信 息技 术有 限公 司		570,5 25.62										570,5 25.62
和平 共济 众联 数据 技术 股份 有限 公司	3,394 ,271. 40	8,529 ,799. 25			- 1,948 .97						3,392 ,322. 43	8,529 ,799. 25
中诚 易联 (北 京) 健康 科技 有限 公司	223,3 09.91				- 184,1 02.16	1,736 ,758. 61					1,775 ,966. 36	
湖南 三湘 易联 众信 息技 术有 限公 司	0.00	0.00									0.00	0.00
易联 众曦 康 (上 海) 智能 科技 有限 公司		1,904 ,292. 73			- 2,750 ,000. 00					2,750 ,000. 00		
云融 纳通	211,3 83.27	149,3 89.07			- 133,0						78,32 3.80	149,3 89.07

(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59.47							
福建星易三医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927,876.06		270,000.00		8,145.14			-3,329.60			1,202,691.60	
易联众易维科技有限公司	9,881,445.08				6,492,699.05			-3,253,571.00			13,120,573.13	
小计	47,546,498.80	11,821,040.97	270,000.00	-2,750,000.00	3,636,207.14		1,733,429.01	-3,253,571.00		2,750,000.00	49,932,563.95	9,916,748.24
合计	47,546,498.80	11,821,040.97	270,000.00	-2,750,000.00	3,636,207.14		1,733,429.01	-3,253,571.00		2,750,000.00	49,932,563.95	9,916,748.2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559,739.70	133,940,931.12	217,139,061.03	181,941,456.98
其他业务	28,412,873.24	1,597,769.77	29,223,561.00	670,167.23
合计	180,972,612.94	135,538,700.89	246,362,622.03	182,611,624.2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定制软件及 IC	106,923,852.05	90,808,121.18					106,923,852.05	90,808,121.18
技术服务	37,694,771.76	37,782,049.57					37,694,771.76	37,782,049.57
系统集成及硬件	7,941,115.89	5,350,760.37					7,941,115.89	5,350,760.37
其他服务	28,412,873.24	1,597,769.77					28,412,873.24	1,597,769.7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福建	100,330,596.16	66,733,825.77					100,330,596.16	66,733,825.77
安徽	19,739,713.39	18,919,850.84					19,739,713.39	18,919,850.84
北京	7,603,835.39	6,664,907.72					7,603,835.39	6,664,907.72
宁夏	7,467,599.58	7,064,738.44					7,467,599.58	7,064,738.44
内蒙古	7,448,317.62	7,075,901.72					7,448,317.62	7,075,901.72
山西	7,786,556.44	6,031,285.68					7,786,556.44	6,031,285.68
陕西	6,136,367.92	2,481,649.52					6,136,367.92	2,481,649.52
其他	24,459,626.44	20,566,541.20					24,459,626.44	20,566,541.2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民生服务行业	180,972,612.94	135,538,700.89					180,972,612.94	135,538,700.89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14,864,967.94	96,158,881.55					114,864,967.94	96,158,881.55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66,107,645.00	39,379,819.34					66,107,645.00	39,379,819.34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模式	180,972,612.94	135,538,700.89					180,972,612.94	135,538,700.89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98,163,797.35 元，其中，193,806,468.28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74,540,949.34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29,816,379.73 元预计将于 2028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无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463,000.00	15,762,5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33,549.20	-1,108,101.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38,464.67	3,364,258.8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5,363,943.22
合计	16,635,013.87	12,654,714.38

6、其他

无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281,947.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19,388.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448,362.9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9,690,354.79	详见第八节十八、8、第3及十六、2、（1）、第2的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402.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1,568.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96,890.20	
合计	81,191,997.5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1%	0.1147	0.1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0%	-0.0741	-0.07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